

业精于善 厚德致远



关于星展银行

星展银行是亚洲领先的金融服务集团,业务遍及18个市场。我们的总部位于新加坡,也是新加坡上市公司,业务在亚洲迅速发展,主要围绕三大增长主轴:即大中华区、东南亚和南亚地区。我们拥有“AA-”和“Aa1”的卓越信用评级,是全球获得评级最高的银行之一。星展的全球领导地位获得认可,2018-2019年间相继被《环球金融》、《银行家》和《欧洲货币》杂志评为“全球最佳银行”。星展率先以数字科技塑造未来银行的营运模式,并被《欧洲货币》杂志评选为“全球最佳数字银行”。此外,星展于2009至2019年连续十一年被《环球金融》杂志评选为“亚洲最安全银行”。

星展银行 - 浦发银行 合作备忘录签约仪式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Signing Ceremony between

DBS and SPD Bank



目录

4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5	财务摘要
6	独立审计师报告
6	公司治理情况
8	风险管理
13	薪酬管理
16	资本充足率、资本管理及规划
23	可持续发展, 企业社会责任 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24	消费者权益保护
24	重大事项
24	期后事项
25	星展中国的业务网络一览 及联系方式
29	星展中国2019年度财务报表 及审计报告

星展集团简介

星展集团是亚洲首屈一指的银行之一，业务遍及全球最具活力的地区。我们提供全方位的银行服务，包括个人银行、财富管理和企业及机构银行业务。我们专注于借助数字科技重塑银行业的形象，让银行隐形，成为客户生活的一部分。作为一家以崇高使命为导向的银行，我们致力于推进可持续发展进程。



总资产 (新元)

5,790 亿

收入 (新元)

145 亿

净利 (新元)

63.9 亿

超过

240,000

企业及机构银行业务客户

超过

1,080 万

个人银行/财富管理客户

超过

28,000

员工



星展：再度荣获“全球最佳银行”称号

2019年于我们而言是关键的一年。我们是首家同时获得三项“全球最佳银行”殊荣的银行，并被《哈佛商业评论》评为近十年以来十大商业转型企业之一。在全球范围内获得的众多荣誉继续凸显出我们日益增长的国际地位。

我们在数字化领域的领先地位以及我们致力于发挥超越银行服务的崇高使命继续得到全球的认可。我们还通过三大可持续发展支柱——负责任的银行业务、负责任的商业运营和创造社会影响力，致力于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

“星展为实现自身现代化和应用技术做出了巨大努力，去年被三大行业权威杂志评为‘全球最佳银行’。最重要的是，星展银行一直在努力地对员工进行再培训。即使身处改革进程中，星展仍然关心和关爱员工。事实上，这是相辅相成的。正是星展对其员工的关心和关爱，使得它成为全球最好的银行。这是正确的做法，我鼓励其他公司效仿星展银行。再接再厉，星展！”

新加坡总理李显龙

“世界一流的银行无疑将成为数字化领域的领先者。它将投资于能真正改变银行运营方式的技术。这是一家善于发挥自身优势的银行。它不会为了增长而增长；这需要长远的眼光。这是一家多元化的银行，也将是一家以审慎的态度将自身置于更广泛的社会、将企业责任置于其工作核心的银行。当今世界上最符合这些标准的银行就是星展银行。”

《欧洲货币》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星展中国”或“我行”）是在中国设立独资法人银行的首家新加坡银行和首批外资银行之一。2007年5月24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名称为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正式成立，并于2012年9月及2016年10月增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亿元，注册地在上海。星展中国的独资股东为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星展银行”），星展银行由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星展集团”）全资控股。

星展集团是亚洲领先的金融服务集团之一，拥有超过280间分行，业务遍及18个市场。总部设于新加坡并于当地上市，星展积极开拓亚洲三大增长主轴，即大中华、东南亚和南亚地区。星展资本充裕，所取得的AA-和Aa1级信贷评级位列全球最高级别之一，引领亚太地区银行业前沿。星展带领业界以数字科技重塑银行业未来，并于2016年和2018年被《欧洲货币》评选为“全球最佳电子银行”，在2018年被评选为“全球最佳中小企业银行”，在2019年被《环球金融》评选为“全球最佳中小企业银行”。同时，在2018-2019年间相继被《环球金融》、《银行家》和《欧洲货币》杂志评为“全球最佳银行”。自2012年以来，星展银行被众多刊物评选为“亚洲最佳银行”，其中包括《银行家》、《环球金融》、《欧洲货币》及《国际金融评论亚洲》，树立了星展于区域内的领导地位。此外，星展于2009至2019年更连续十一年被《环球金融》杂志评选为“亚洲最安全的银行”。

星展集团在亚洲提供包括零售银行、中小企业银行及大型企业银行的全面金融服务。生于亚洲、长于亚洲，星展洞悉在亚洲这个充满活力的市场经营业务的秘诀。星展致力成为亚洲的首选银行，其市场洞察能力和区域网络，有助于推动银行的发展。星展深信与客户建立长久的伙伴关系，以及透过推动社会企业发展不断回馈社会，是亚洲式银行服务的关键所在。星展银行出资5千万新加坡元于2014年成立星展基金会，引领企业社会责任，支持社会企业发展，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和进步。

星展于亚洲拥有广泛的业务网络，并重视员工沟通，提供员工广阔的发展机会。星展集团2.7万名员工，来自40多个不同国籍，每一位都充满热忱，坚守承诺，具备积极进取的「我做得到」精神。

中国是星展银行的重点市场之一。截至本年报发稿日，星展中国在中国内地，除了设在上海的总部外，还在上海、北京、深圳、广州、苏州、天津、南宁、东莞、杭州、重庆、青岛和西安共拥有12家分行和22家支行。星展中国的业务重点为企业银行、环球交易服务以及财资市场、中小企业银行以及个人财富银行服务。

在分支机构有序发展的同时，星展中国在改善公司治理、扩大客户基础、提高业务规模、加强内部控制环境建设等方面也有令人满意的进步。星展中国将在财务稳健、审慎经营和善于创新的基础上，秉承对中国市场的长期承诺，更深入地参与中国市场，为广大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专业化和人性化的服务以及金融支持，实现与中国市场的共同成长。

星展中国的产品和服务获国内外媒体、官方机构和商会广泛认可，获《环球金融》杂志评为“2018年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2018年人民币国际化最佳外资银行”和“2019中国最佳营运资金管理奖”；获上海证券报评选为“2019金理财‘年度创新理财产品卓越奖’”；获《财资》评为“2015-2016年中国最佳财富管理银行”；获得《21世纪经济报道》选为“2019年度亚洲卓越风险管理银行”以及《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协会》评选为“粤港澳大湾区百强企业传承大奖”。

基本机构信息

机构中文名称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机构英文名称	DBS Bank (China)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葛甘牛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270H13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624264735

财务摘要

我行2019与2018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人民币万元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272,523	282,175
税前利润	88,535	105,330
拨备前利润	96,671	117,380
净利润	70,330	79,882
资产总额	12,293,588	12,710,143
所有者权益	1,184,834	1,111,281
不良贷款余额	31,876	45,544
不良贷款率	0.7%	1.0%
拨备覆盖率	360.1%	246.8%
贷款拨备率	2.4%	2.5%
各项贷款及垫款总额	4,755,896	4,492,910
客户存款余额	6,229,417	6,099,353
资本充足率	15.4%	15.5%
流动性比率	59.0%	67.6%
成本收入比	63.7%	57.6%

2019年度，我行营业收入较上年度略减少3%，主要源于交易性收入的下降。此外，由于员工成本上升，但得益于较少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我行营业支出总额较上年度增加4%。因此，我行2019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度减少12%。

截至2019年末，我行本外币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229.4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2018年：人民币1,271.0亿元）。我行2019年末各项贷款及垫款余额为人民币47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了6%（2018年：人民币449.3亿元）。2019年末，我行客户存款余额为人民币622.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2018年：人民币609.9亿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18.5亿元（2018年：人民币111.1亿元）。

截至2019年末，我行不良贷款余额为人民币31,876万元（2018年：人民币45,544万元），不良贷款率为0.7%（2018年：1.0%）。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金余额/不良贷款余额）为360.1%（2018年：246.8%），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金余额/各项贷款及垫款总额）为2.4%（2018年：2.5%）。我行2019年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要求分别为130%和1.8%（2018年：150%和2.5%）。

我行资本充足，截至2019年末资本充足率为15.4%（2018年：15.5%）。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2.4%（2018年：12.5%）。流动性比率为59.0%（2018年：67.6%），流动性良好。

独立审计师报告

我行经董事会批准，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2019年度外部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我行财务报告经过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治理情况

2019年度我行的公司治理，根据中国的法律法规、中国市场的特色情况、我行章程以及获董事会通过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运行，并适当参照国际先进公司治理经验，总体运作效果较好。公司治理各组成部分，包括董事会、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等，各司其职，确保公司治理架构的有效运行和规范执行。

股东以及关联交易情况

星展中国的全资股东为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2019年度，星展中国遵守各项监管法规，包括根据监管要求，管理其关联方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一般关联交易包括个人住房贷款、服务提供和基金代销，总额为人民币5634.5万元，占本银行净资产的0.38%。所有关联交易都以市场条件达成，并履行向监管机构和董事会以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报告程序。星展中国股东关联方请见本年报附件1。

董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星展中国董事皆由股东根据星展中国章程提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星展中国董事会构成如下：

何潮辉先生 - 董事长
葛甘牛先生 - 执行董事、行长/行政总裁
黄丹涵女士 - 独立董事
谭世才先生 - 独立董事
罗少红女士 - 非执行董事
林伟胜先生 - 非执行董事
Juan Eugenio Sebastian Paredes Muirragui (庞华毅) 先生 - 非执行董事
伍维洪先生 - 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始终强调维护良好、坚实并且合理的公司治理框架。星展中国努力遵守中国法律法规要求的治理标准，以及由银保监会发布的相关公司治理的指导性要求。

董事会对星展中国的公司治理、战略和风险控制管理以及财务表现负有最终责任。为完成其对星展银行的相关方包括股东、客户、员工、监管机构和社会的责任，董事会致力于以稳健、专业且有竞争力的方式指导星展中国的业务和营运，包括遵守所有适用于星展中国的法律和法规。

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分别监督关联交易、审计、风险和薪酬等领域。

2019年度，董事会召开了5次会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召开了4次会议，薪酬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会议内容涵盖公司的财务、业务、营运、信贷、战略、合规、风险管理、薪酬政策、高管聘任等各个方面。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积极监督高级管理层跟进并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和安排。2019年度，星展中国董事会积极并尽责履行有关职责。

监事及其工作情况

监事向星展中国的股东星展银行负责，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监督的职责。根据星展中国的章程，监事具有下列职权：

- 检查财务；
-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纪律、法规或银行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并纠正；
- 防止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银行、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特别是存款人的合法权益；
- 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 列席董事会会议；
- 依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法律法规及银行章程规定的应由监事行使的其他职权和股东授予其行使的其他职权。

截至2019年底，我行监事为陈德隆先生。陈德隆先生其为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的首席风险官，对履行监事职责非常重视，且了解星展中国的经营情况。作为监事，陈德隆先生定期就星展中国的财务状况、风险管理、发展战略、内部控制、高管聘任、薪酬方案和政策等方面与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讨论。2019年度，陈德隆先生列席了我行董事会等会议，并对我行以传阅方式通过的董事会决议认真审核，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根据《商业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监事审阅了全体董事2019年度自我评价，结合各项评估指标进行了审核和认可，全体董事于2019年度的履职评价均为称职。股东对于陈德隆先生作为监事的履职，非常满意。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对星展中国及其股东负有诚信、勤勉的义务。独立董事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履行职责，维护银行整体利益。2019年度，星展中国的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等各种会议的讨论和决策，并作出有建设性的指导和建议。黄丹涵女士自2016年2月作为独立董事加入董事会及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和审计委员会委员以来，凭借其在中国市场和法律领域的多年丰富经验，在关联交易管理、重大风险管理、内部审计、外部审计等方面提出了独立、公正、有益的意见。谭世才先生自2019年7月作为独立董事加入董事会，并于8月起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及薪酬委员会的主席。谭世才先生通过其在国际市场以及在多年审计工作中积累的丰富经验为我行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2019年度，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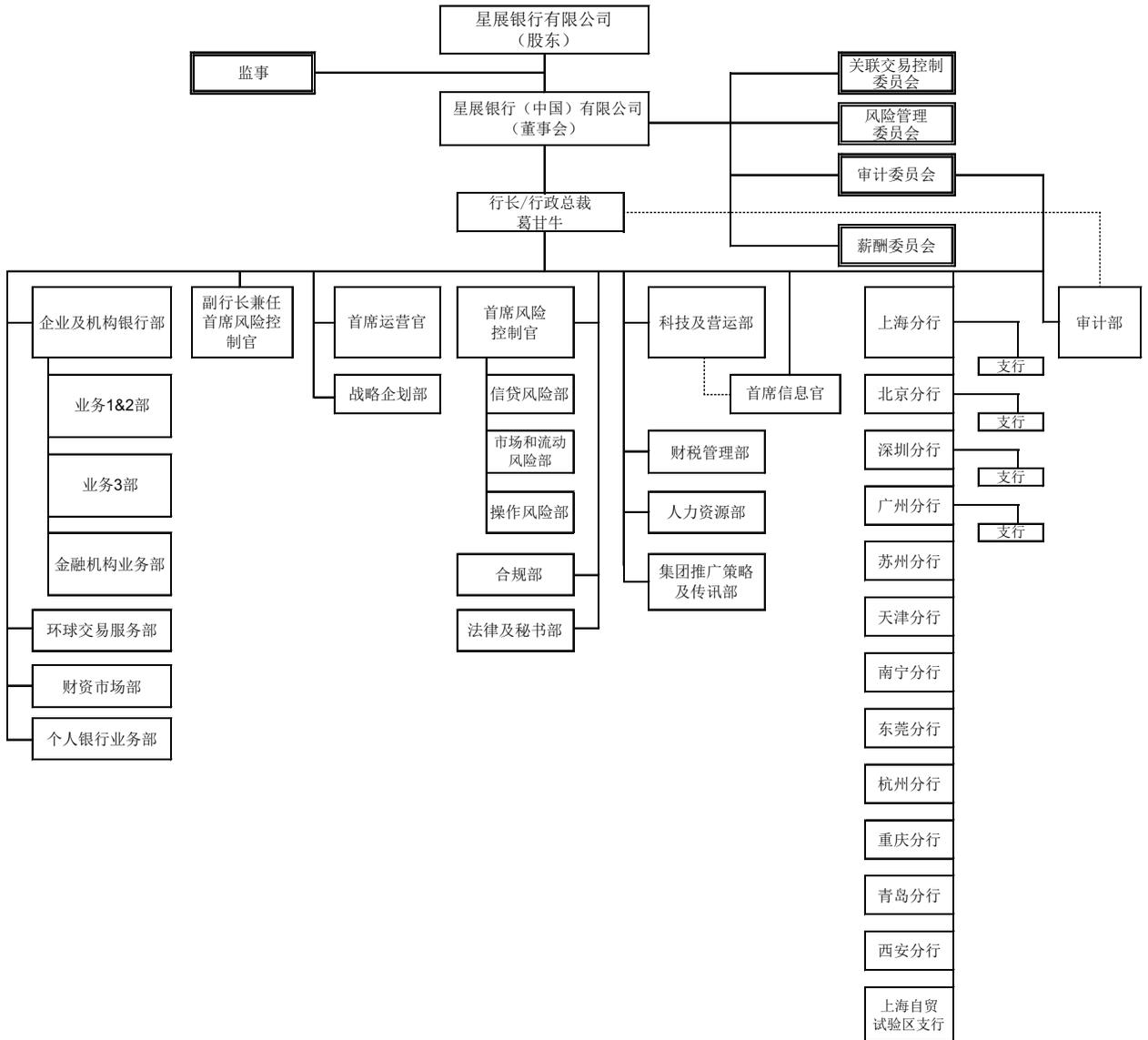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9年5月29日，星展中国的股东星展银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星展中国股东会。会议的议程均获通过。

高级管理人员成员构成及其基本情况

根据星展中国章程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是指行长/行政总裁、副行长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等。星展中国行长/行政总裁为葛甘牛先生，副行长为徐庆先生，徐庆先生同时兼任首席风险控制官，首席运营官为陈峻节女士。星展中国行长、副行长、分行行长、分行副行长及其他董事会决定的各业务、营运等方面的主管均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相关任职资格等要求，熟悉银行业务及内部控制系统，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

银行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置情况-截至本年报发稿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概述

根据星展中国的风险管理框架，董事会通过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在全行建立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并制定风险偏好限额指导风险管理。

我行管理层向董事会负责，确保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并遵循风险偏好限额。我行在管理层建立的委员会，包括风险执行委员会及其下设信用风险委员会、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委员会以及操作风险委员会，获得授权负责对特定的风险范畴实施监督。

在日常业务基础上，各业务部门须承担首要的风险管理责任。独立的监控职能部门与各业务部门一起，及时向我行管理层提供主要风险敞口的评估及相应的管理措施。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提议与我行风险管理框架相符的风险偏好及其限额以及用于识别、衡量、分析和控制我行风险的有关政策和程序。

合规部严格遵守监管要求，全面协调合规风险的识别和管理，根据合规风险管理计划履行职责，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提交合规风险评估报告。合规部就业务经营活动向我行管理层提供合规咨询、意见和建议，支持业务合规开拓。

审计部作为独立部门，负责对星展中国整体运营进行独立的基于风险的审计评价和监督，直线向审计委员会和虚线向行长/行政总裁报告。年度审计计划按照风险评估结果并结合监管要求方式拟定，内审范围涵盖对星展中国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程序、治理框架和流程、相应责任履行水平等的可靠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的检查和评估。

信用风险

星展中国面临的最重大的可衡量风险—信用风险产生于我行各种业务类型的日常经营活动，包括向个人、企业和机构客户的借贷。信用风险包括来自于借贷以及外汇交易、衍生产品和债券的预结算和结算产生的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的信用风险管理方法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 政策
- 风险管理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政策

信用风险的适用范围定义于星展集团和星展中国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中。高级管理层在银行整体层面设定了信用风险管理的总体方向和策略。

星展中国在考虑本地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本地化了集团个人及企业核心信用风险政策。本地化的核心信用风险政策设定了我行进行信用风险管理和控制措施的原则。该政策辅以其他一系列操作层面的政策和标准以确保在我行范围内执行一致的信用风险

识别、评估、承担、衡量、报告和控制。

我行的操作性政策和标准的建立是为了在集团和本地化的核心信用风险政策范围内执行信贷准则提供更为详尽的细节，以及用于反映不同信贷环境和贷款组合情况。

风险管理方法

信用风险管理通过对我行客户的全面了解以进行—客户开展的业务、于何种经济环境下运营。

对信用风险等级的评定和信贷限额的设定是星展中国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中的重要部分。我行采用集团内部的11级评级系统衡量每位企业借款人的信用风险。同时，我行根据银保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企业以及个人借款人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信贷资产五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资产。

完成信贷风险评估后，业务部门提出信贷申请，信用风险管理部在结合高级管理层设定的业务策略下开展独立的信贷评估并作出批复。

交易产品的结算前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的潜在违约行为，由其市价以及任何适当的剩余期限内的潜在风险敞口进行衡量。

我积极监控和管理对场外交易(OTC)交易对手的风险敞口以便在交易对手违约时保护我行的利益。可能会受到市场风险事件不利影响的交易对手风险敞口被识别、审查以及采取一定的管理行动并上报至相关风险委员会。当对某个交易对手的风险敞口与因与其的交易性质导致的潜在违约可能性有正相关关系时会产生错向风险(wrong-way risk)。星展集团有相关政策以指导错向风险交易且其风险衡量矩阵考虑了与该等交易有关的更高风险因素。

由衍生产品和债券产生的发行人风险通常用发行人违约限额(jump-to-default)计算来衡量。

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

负责任的信贷(responsible financing)涵盖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问题，是对社会组成部分越来越重要的话题，也是影响全行投资和贷款决策的话题。我行认识到我行的融资方式对社会具有重大影响，并且客户未能适当地管理ESG问题会直接影响其运营、长期经济生存能力以及其经营所在的社区和环境。我行制定了《负责任的信贷标准》(Responsible Financing Standard)，该标准记录了我行进行责任信贷的总体方法以及在批准ESG风险较高的交易时需要进行的额外评估。该标准的要求是最低标准，它还力求与国际标准和最佳实践保持一致。如果发现了重大的ESG问题，则在将信贷申请提交给信贷审批机构之前，必须先向相关行业专家和IBG可持续发展办公室寻求进一步指导。

此外，我行已于2009年建立了《星展中国绿色信贷指引》，主要根据监管机构的定义与要求对“两高一剩”及环保黑名单等进行负面清单管理，以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同时，我行积极鼓励对绿色行业的信贷投放并制订了相应的信贷投放目标以实现了对绿色行业的支持。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在特定的国家（或一系列国家）内发生的事件而导致损失的风险。包括政治、汇率、主权经济和转移风险。

按照银保监会相关指引要求，星展中国制定了本地化的国别风险标准，针对国别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准备金计提作出了规定。按照银保监会国别风险敞口与拨备统计的规定，星展中国定时进行半年一次的国别风险敞口及拨备统计表的上报。在2018年，星展中国总体而言国别风险暴露较低，敞口集中在低风险区域，没有对单一国家或地区超过净资本25%的重大国别风险暴露。

流程、系统和报告

我行持续投入系统建设以支持我行对机构业务和个人业务的风险监控和报告。

对信贷流程全流程的审查和优化通过从前台至后台包括业务部门、营运部门、风险管理部和其他主要相关部门的各项措施实现。对信用风险敞口、信贷组合表现和对信用风险组合有潜在影响的外部环境的日常监控是我行有效信用风险管理的关键。

另外，包含行业分析、早期预警信号和关键较弱信贷的信用风险报告将提供至不同的信用风险相关委员会，并形成相关策略和行动计划供评估。

信用监控职能亦确保承担的任何信用风险符合集团一致的信贷政策和标准。该等职能部门确保对已批准额度的激活和具有对额度超限以及政策例外的适当审批，信贷标准被适当执行以及设立的条款条件已监控。

信用风险缓释

获取的担保品

在可能的情况下，我行获取担保品作为第二还款来源保障。担保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可变现债券、房地产、应收账款、存货及机器设备和其他实物和金融类抵押物。我行亦或对借款人的担保资产收取固定或浮动的费用。

我行设立了相关的政策以确定是否为作为信用风险缓释的合格担保品。包括了设定委任评估机构的筛选标准和特定种类的担保品作为合格有效担保品需符合的最低要求。我行通常会定期审阅担保品种类并对担保品定期估值。不动产占据我行担保品的大部分而小部分则为债券和现金。

就衍生品、回购协议(repo)和其它与金融市场交易对手的回购类型的交易，担保品的安排通常由市场标准的文件管辖，例如ISDA/NAFMII以及主回购协议。获取的担保品按照我行与交易对手协商的频率进行定期估值且须符合我行有关合格担保品的内部指引。当交易对手违约时，如果交易对方所在司法管辖区认可净额结算，则信用风险敞口按照净额结算方式计算。

获取的担保通常由主要币种货币和高评级政府或准政府债券组成。逆回购交易仅针对具有良好信贷条件的大型机构。我行对担保品适用扣减率以确保信用风险被充分缓释。

当客户有还款困难时，我行将检视客户所处的具体情况和环境以

协助客户重建其还款能力。但当该种需求出现时，我行亦有相应的处置和回收程序以处置我行持有的担保物。我行亦有选定的代理人及律师协助我行快速处置固定资产以及特殊机器设备。

其他风险缓释因素

我行接受保证作为信用风险缓释，并设置了用以衡量保证是否可作为有效的信用风险缓释的内部要求。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为利率、汇率、股价、信用基差、商品价格以及与这些因素相关的风险因子变化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我行的市场风险敞口分为：

交易账簿：源于(1)做市交易；(2)为客户设计产品；(3)捕捉市场机会。

银行账簿：源于(1)管理零售银行及商业银行资产负债利率风险所产生的头寸；(2)为获取收益和/或长期资本收益而持有的债券投资；(3)银行结构性外汇风险，主要源于未转换成人民币的美元资本金。

市场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我行的市场风险偏好和市场风险政策。星展中国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作为高级管理层评审平台，审查和指导市场风险承担水平的各个方面，包括限额管理、推行的政策、程序、方法和系统，并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星展中国的市场风险管理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 政策
- 风险计量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整体方法。《市场风险管理标准》和《市场风险管理指南》作为对该政策的补充，有助于在全行内实施统一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控制、监控和报告流程。另外，我行还通过这些管理政策，确定了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总体方法，标准和控制手段。《交易账簿政策综述》则明确了交易账簿敞口的范畴和标准。

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风险价值(VaR)计量方法是用来预估因市场波动而引发的潜在损失。这一计量方法是基于过去12个月的历史数据模拟并假设市场价格的历史变化能反映近期的盈亏分布。我行通过计算1天持有期和近似于97.5%置信区间之外的尾部风险价值来限制和监控市场风险敞口。同时，亦采用敏感度限额和管理层止损触发额作为风险控制手段，以辅助尾部风险价值。

我行采用事后检验来验证风险价值模型的模拟预测准确度。事后检验将日终交易账簿市场风险敞口的风险价值与下一个营业日由于该敞口所产生的损益进行对比。用于事后检验的损益剔除了费用、佣金、日间交易产生的盈亏、非单日估值调整和时间效应的

影响。

对于事后检验，我行采用一天持有期和99%置信水平的风险价值。目前，我行采用标准法计算交易账簿所产生的市场风险监控资本，因此风险价值模型的事后检验结果对市场风险监控资本没有影响。

然而，风险价值模型也有其局限性，如市场风险因子的历史变动不能准确预估未来的市场变化以及可能低估不利事件导致的市场风险。

为了监控非预期但有可能发生的极端市场风险事件，我行定期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进行各类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包括真实历史压力情景和市场风险因子价格的假设变动。

尾部风险价值和净利息收入变动则是管理银行资产负债市场风险的主要方法。但是，因贷款和各类应收账款项所产生的信用风险已被纳入信用风险管理框架，所以不在尾部风险价值考量的范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由于资产、负债和资本工具利率敞口状况不匹配而引起的。它包括不同基准利率引起的基差风险、利率重定价风险和收益率曲线风险。行为假设在管理无明确到期日存款的利率风险时才适用。我行每周对银行账簿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

市场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星展中国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构建了完备的信息系统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定期对各项流程进行重审，并由高级管理层评估其有效性。

独立于前台的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市场风险管理、监控和分析，并向首席风险官汇报。

2019年市场风险状况

交易账簿

下表是我行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的年底、平均、最高和最低的尾部风险价值数值（基于97.5%的置信水平）：

下表数值由新加坡元计算并按照2019年末银行总帐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以便报表使用者阅读。

人民币百万	2019年		2019年度	
	12月31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合计	11.93	14.57	28.41	7.32
人民币百万	2018年		2018年度	
	12月31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合计	18.23	14.06	19.88	8.38

2019年交易账簿主要市场风险来源于人民币利率、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信用基差和美元对人民币外汇期权。

对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交易账簿人民币利率风险敞口，倘若人民币利率调高100个基点，交易账簿损益的变动预估是减少人民币1.48亿元。

对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交易账簿外汇风险敞口，倘若美元即期汇率上涨3%（即期价格的相对变动），美元期权波动率上升3%（波动率价格的绝对变动），交易账簿损益的变动预估是增加人民币0.72亿元。

银行账簿

2019年，银行账簿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人民币和美元的利率风险敞口以及结构性外汇风险，即未转换成人民币的美元资本金。

在不同的利率情景下，我行对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进行评估，以确定利率变动对银行未来收益的影响。对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倘若收益曲线平行向上或向下移动100个基点，净利息收入的变动预估分别为增加人民币1.76亿元或减少人民币2.07亿元。

对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银行账簿外汇风险敞口，倘若美元即期汇率上涨3%（即期价格的相对变动），银行账簿损益的变动预估是增加人民币0.56亿元。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来自存款到期取款，资金拆借到期还款和对客户贷款承诺的履约行为。我行力求在正常和不利情况下均可确保流动性履约需求。

流动性风险管理

依据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我行资产负债委员会定期审阅银行资产负债结构、存贷款增长情况、批发性借款余额、业务活动变化、市场同业竞争、经济预期、市场变动情况和其他一些会影响流动性的因素，以及时调整银行资金策略。

星展中国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 政策
- 风险计量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综合管理方法和全方位的战略战术，包括维持充足的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以应对潜在现金流短缺和保持流动性来源的多样化。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包括高质量流动资产、货币市场的拆借能力（包括大额可转换存单和金融债的发行额度）以及一系列能提高流动性的管理层行为等。为了应对潜在或实际的危机事件，我行还拥有流动性应急计划和业务恢复计划，确保银行维持充足的流动性。《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作为辅助政策，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报告和监控流程。整套管理政策为流动性风险管理建立了准则，确保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一致性。

流动性风险计量方法

管理流动性的主要方法是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先设定的流动性风险容忍度范围内，定期对正常市场情景和压力情景下的现金流到期错配进行分析，评估流动性风险敞口抵补能力的充裕程度，以应对未来现金流缺口。为确保流动性管理符合银行风险偏好，我行预先设定了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核心参数，如情景类别、生存周期和高质量流动资产的最低持有量。如果出现流动性风险敞口超出风险抵补能力的情况，我行将采取补救措施并报告相关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其进行评估。

我行亦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包括一般市场和特殊压力情景。压力测试用以评估在负债流出、资产展期增加及流动性资产减少的情况下，银行流动性状况的脆弱程度。另外，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中，我行还针对流动性风险进行了额外的压力测试。

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如各类相关流动性比率和资产负债分析，是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辅助工具。我行定期对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进行监控管理，以便深入了解流动性状况，更好地管理流

动性。我行的流动性控制措施主要包括流动性比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和各类集中度指标，如存款集中度、批发性融资比率和资金互换内部阈值。

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星展中国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完备的信息系统能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汇总和控制。

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监测、控制、报告和分析。

2019年流动性风险状况

我行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报告积极管理监控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状况。对于无到期日或合同到期日无法真实反映预期现金流的产品，我行采用客户行为假设分析预测未来现金流状况。

2019年，现金流到期错配报告显示在正常市场和压力情景下，我行合并货币的净现金流均保持为正值。

2019年12月31日，我行流动性覆盖率为142.2%，其中分子即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为人民币178.2亿元，分母即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为人民币125.3亿元。

2019年，我行季末净稳定资金比例列示如下：

截至	2019年3月末	2019年6月末	2019年9月末	2019年12月末
净稳定资金比例	120.0%	114.3%	109.8%	123.5%
其中：				
分子：可用的稳定资金	571.5亿元	567.9亿元	559.6亿元	619.8亿元
分母：所需的稳定资金	476.2亿元	496.9亿元	509.5亿元	501.9亿元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在银行业务活动中因内部流程不足或不完善、人为错误、系统故障、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和声誉风险。

星展中国的目标是，在考虑银行运营所处的市场环境、业务特性以及经济和监管环境基础上，将操作风险控制适当水平。

操作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操作风险管理方法包括以下部分：

- 政策
- 风险管理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政策

星展中国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全面的方法，结构化、系统化

和一致性地管理操作风险。

我行建立了各项政策、标准、工具和方案以管理整个银行的操作风险管理实践。包括各监督和控制职能部门制定的各项公司操作风险政策和标准。这些政策涵盖的风险涉及科技、合规、欺诈、洗钱、恐怖主义融资和制裁、新产品和外包。

风险管理方法

我行采用基本指标法计算操作风险监管资本。

为管理和控制操作风险，我行使用各种工具，包括风险及控制自我评估、操作风险事件管理及关键风险指标监控。

我行三道防线采用统一风险分类和风险评估方法管理操作风险。风险及控制自我评估运用于各业务、支持部门，以识别主要操作风险，并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当识别内部控制问题后，各部门制定整改计划并跟进问题的解决。

操作风险事件类别根据巴塞尔协议的标准划分。这些事件，包括任何可能影响我行声誉的重大事件，必须根据既定标准予以上报。银行采用设有预警界值的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前瞻性的风险监控。

我还建立了各项专题风险的管理方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通过全面科技风险方法进行管理。包括风险识别、评估、缓释、监控和报告，并辅以风险治理，一套信息科技政策和标准，控制流程和风险缓释方案来进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网络安全风险管理也采用类似风险管理方法进行管理。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监管要求、行业规则和准则或金融业务标准而无法成功开展业务的风险。

这尤其包括适用于银行或其他金融业务的许可和开展的法律和法规，以及金融犯罪相关的法律和法规，例如反洗钱、反恐怖主义融资、欺诈和贿赂/腐败。我行建立了一系列政策及相关制度和管控措施以识别、评估、衡量、缓释及报告此类风险。

为防范金融犯罪和制裁风险，我行制定了最低标准，以管理业务和支持部门实际及/或潜在的风险。此外，还制定了欺诈风险管理标准和程序，旨在提供各部门及区域性关于欺诈以及相关问题的管理方法。

我还提供相关培训并保证流程合规。我们坚信有必要推动强有力的合规文化，同时合规文化的建设是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开展。

新产品、外包和合作伙伴风险

各项新产品、服务、外包安排或合作伙伴必须通过风险审核及审批程序。现有产品或服务的变更、外包业务变更以及合作伙伴变

更都需要通过类似的审查程序。

其他缓释方案

我已制定完善的业务连续性管理方案，以确保非预期事件或业务中断情况发生时基本银行服务仍能继续。包括制定危机管理计划快速应对和管理事件。

我行每年进行演练，模拟不同的情景以测试业务连续性计划和危机管理计划。这些演练的有效性，以及星展中国业务连续性的准备情况和合规情况每年由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并经审阅。

根据集团保险计划，我行向第三方保险公司购买全行范围保险，以缓解特定非预期和重大事件的风险损失。

风险流程、系统和报告

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系统是识别、评估、监控、管理和报告操作风险不可缺少的部分。

各部门负责根据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和政策对涉及产品、流程、系统和业务活动的日常操作风险进行管理。风险管理部操作风险管理团队和其他监督和控制职能部门：

- 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和监控；
- 评估各部门主要操作风险问题，并向有关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报告及/或上报主要操作风险，提供适当的风险缓释策略建议。

我行操作风险委员会向风险执行委员会报告，并对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程序、方法和系统提供全面广泛的监督与指导。委员会成员包括风险管理部操作风险管理团队及主要业务和支持部门的代表。该委员会定期审阅全行操作风险状况，审阅和批准操作风险政策以及这些政策的修改。

我行使用综合的风险治理、风险管理和合规系统，并采用三道防线统一的风险评估方法，统一分类标准和流程。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利益相关者对星展银行的任何负面看法而严重影响我行股东价值（包括盈利和资本）的风险。这影响到我行建立新的客户关系或服务，服务现有客户关系，并继续获得资金来源的能力。声誉风险通常发生在其他风险管理不善之时。

星展中国将声誉风险视为任何未能管理我们日常活动/决策中的风险以及运营环境变化而造成的结果。这些风险包括：

- 财务风险（信贷风险、市场和流动性风险）
- 固有风险（操作风险和业务/战略风险）

声誉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声誉风险管理方法包括以下部分：

- 政策
- 风险管理方法
- 流程、系统和报告

政策

星展中国采用四步方法进行声誉风险管理，即预防、识别、上报和响应声誉风险事件。

声誉风险是由于管理其他各类风险类型失误而造成，在各类风险类型政策中都有关于这些风险的定义和原则的阐述。声誉风险的管理通过建立健全的企业价值来加强，企业价值反映了星展中国贯行的道德行为和做法。

星展中国制定了相关政策，以保护本银行品牌的一致性，并保护银行的企业形象和声誉。

风险管理方法

根据各种风险政策，我们建立了一系列持续风险监控的机制。

这些机制包括风险限额，关键风险指标和其他运营指标等形式，还包括定期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流程。除了内部监测，外部各方/利益相关者的警示也是识别潜在声誉风险事件的重要来源。此

外，我行还建立了媒体沟通、社交媒体和企业社会责任相关的政策，以保护星展中国的声誉。另外还有上报和响应机制以管理声誉风险。

各类风险政策涉及个别风险类型，而声誉风险政策尤其侧重于我们的利益相关者对星展中国如何管理其声誉风险之看法。利益相关者包括客户、政府机构和监管机构、投资者、评级机构、商业联盟、供应商、工会、媒体、公众、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以及星展银行的员工。

我们认识到，通过与关键利益相关者共同创造共享价值对我们的品牌和声誉至关重要。

风险流程、系统和报告

各部门负责声誉风险的日常管理，并确保建立流程和程序以识别、评估和应对这种风险。我行建立了社交媒体监测流程以收集针对星展银行的负面评论。影响星展银行声誉风险的事件也包括在我们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层面委员会的风险报告中。

薪酬管理

基本宗旨

星展中国的薪酬制度旨在建立一个薪酬框架，用于吸引和保留人才、激励员工，并结合星展集团（简称“集团”）制定的风险管控制度搭建长期有效的绩效奖励机制，倡导与绩效挂钩的奖惩文化。星展银行的整体薪酬一直秉持遵循金融稳定委员会(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及当地相关监管机构制定的准则和指引的基本宗旨，并充分体现集团核心价值观和相关员工行为管理。

基本薪酬原则如下：

主要原则	内容
薪酬应切实挂钩绩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贯彻实施以绩效为主的薪酬文化确保整体薪酬方案与公司长短期业务目标紧密联系通过固定薪酬和可变薪酬的有机结合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业务目标并体现公司的核心价值观
薪酬应具有市场竞争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注重与本地市场上相类似的其它金融机构在整体薪酬上的竞争力同时强调对优秀员工的薪酬差异化，使得其在本地市场上保有一定的领先优势
薪酬应紧密结合风险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强调星展审慎风险和资本管理原则以及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依据公司长期业务目标综合考量薪酬激励的支付、递延和扣回等安排销售业绩奖金设计着重鼓励正确的销售行为

薪酬管理

星展中国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下称“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薪酬政策等事项。星展中国薪酬委员会由三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董事担任。2019年，召开了2次薪酬委员会会议。薪酬委员会成员里除独立董事外，其他委员不从我行领取薪酬。

2019年，星展中国董事（独立董事及非执行董事）薪酬总额为176.8万元，我行监事未在我行领取监事费或其他薪酬福利。

薪酬委员会具体负责依据星展集团薪酬政策和框架，就与星展中国员工相关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进行审核，并负责审议全行绩效考核的总体结果及相应绩效薪酬预算等事项；重点审议风控指标、银行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行为以及尚未确定的预期收入所进行的年度绩效薪酬调整；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激励方案等。

整体薪酬组成

整体薪酬的组成要素、目标和具体实施内容见下表：

薪酬要素	目标	具体实施内容
基本工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保在同类型的金融机构中保有一定的竞争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据市场需求变化，员工本身的职业技能和经验，集合岗位职责和员工表现制定合理的基本工资 基本工资一般一年调整一次
现金激励及递延薪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整体薪酬的必要组成且与业绩紧密挂钩 倡导员工对于股东和各利益相关方长期利益和价值的创造 与各个风险时点管控保持一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分配过程中不仅关注个人业务表现，也结合整体业务部门，地区，国家乃至整个集团的整体业绩 绩效评估紧密结合年度绩效评分卡 激励水平超过一定额度后，超出部分将按照20%-60%的水平进行递延 在星展中国，根据本地监管要求认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员工，其可变薪酬将递延至少40%。薪酬委员会将对递延门槛以及递延比例进行定期审议和核准。

绩效薪酬核定

基于星展中国“重绩效、强风控”的薪酬框架，绩效薪酬额度核定综合考量了各个部门的实际需要，又体现了星展的整体业绩评估结果。

核定流程	核定要求
绩效薪酬总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星展中国年度绩效薪酬总额充分结合了同期市场情况以及下列因素的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年度风险指标的完成情况 员工和股东之间利益分配
部门绩效薪酬的分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星展中国行长基于对各个部门业绩评估结果分配各个部门的绩效 同时，充分结合审计、合规和风控部门提供的相关风险的有效反馈综合进行调配
员工绩效薪酬的分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部门经理将由根据部门内各个团队和个人的业绩评估结果进行进一步的分配 每个员工的绩效薪酬是基于其个人对于年度个人绩效评估以及对公司核心价值观的贯彻执行情况综合决定

星展中国内审部门、合规部门和风控部门员工的绩效薪酬将按其各自年度指标完成情况独立考核，不受其管控的相关业务部门业绩表现的影响，以避免任何利益冲突。

销售人员激励方案强调与客户发展互惠共赢的长期关系而非关注短期收入。其业绩目标中也包含了非财务指标，例如客户评价，风险管控等。自2019起，销售奖金超过一定金额后也会按比例递延发放。

递延薪酬（股权激励）

递延方案目标	具体内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创建一种员工股东利益一体化的文化 使得员工可以共享星展集团的进步和成绩 保留人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员工股权激励由两部分组成，即，基本激励和留用奖励 留用奖励的设置是为了进一步留住优秀员工，一般为全部基本奖励股份数量的20% 递延薪酬将通过四年归属期发放，员工离职时未归属部分即刻失效，除非发生员工死亡等特殊情况 在公司担任助理经理至副总裁职级的员工也可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获得股份，其主要目的是留才。

归属时间表	追索及扣回
<p>基本激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其中33%将在授予日的两年后兑现 • 另外33%将在授予日的三年后兑现 • 剩余的34%将在授予后的第四年兑现 <p>留用奖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都将在授予后的第四年100%兑现 	<p>如有以下情况，所有未归属的股权激励，包括留用奖励，均可被追索、扣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严重违反公司风控制度 • 集团财务报表或其他主要业绩指标的重大调整 • 由于个人过失、疏忽、有意或无意涉险或其他个人不当行为对集团造成重大损失的 • 违纪违规或欺诈 <p>该机制的时效为递延股权授予日后的7年。</p>

销售奖金超过一定金额后也会按比例递延发放，通过三年归属期发放，留用奖励为全部奖励的15%。

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

星展银行总行的高级管理人员包含行长、副行长、首席风险控制官、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信息官、合规主管、内审主管、公司银行部主管、个人银行部主管、财资部主管、全球业务服务部主管等。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的薪酬

星展银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在2019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 2019年度获得绩效奖金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为21人(包括离任、调任、转调人员)，奖金总额为3967万人民币。无需支付离职金的情形出现。
- 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获得的递延薪酬总额为1754万元人民币，尚未发放。2018年度的递延薪酬在2019年度亦尚未发放。
- 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获得的固定薪酬总额为6721万元人民币。获得的可变薪酬总额为3967万人民币，其中未受限薪酬总额为2214万人民币（于2020年2月支付），以递延薪酬方式授予金额为人民币1754万元（包括1387万人民币递延股票和367万人民币递延现金）。
- 2019年度未发生绩效薪酬的止付，延期追索和因故扣回。

经济、风险和可持续发展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我行总体达成我行经济指标，具体财务数据可参见星展中国2019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我行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以及市场的变化不断加强风险管理机制，确保已建立好的风险治理及管理架构有效地运行。2019年度，我行已完成风险指标。

2019年度，我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并完成可持续发展指标，具体参见我行企业社会责任章节。

资本充足率、资本管理及规划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我行没有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仅包括我行。我行按照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原银监会”）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及相关规定计量资本充足率。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于2013年1月1日起施行。该办法规定的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包括最低资本要求、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如下：

项目	监管要求
最低资本	要求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5% 一级资本充足率：6% 资本充足率：8%
储备资本要求	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逆周期资本	要求风险加权资本的0-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风险加权资产的1%，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巴塞尔委员会统一规定。

资本构成信息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对应关系

于2019年12月31日，我行监管资本项目与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对应关系如下所示：

监管资本项目	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本构成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行的资本数量、构成及各级资本充足率情况。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核心一级资本：	数额
实收资本	800,000
留存收益	376,663
盈余公积	40,570
一般风险准备	129,760
未分配利润	206,332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8,171
资本公积	3,00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1,184,834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
核心一级资本	1,184,834

其他一级资本:	-
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	1,184,834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债	20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82,921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282,921
二级资本: 监管调整	-
二级资本	282,921
总资本 (一级资本+二级资本)	1,467,755
总风险加权资产	9,540,947
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4
资本充足率	15.4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包括储备资本)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资本充足率	10.5

2019年我行实收资本无变化，无分立与合并事项，无重大资本投资行为。

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了部分资本扣除项，其中核心一级资本的扣除限额为10%。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行无合并范围以外对其它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无合并范围内对其它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数额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40,173

具体的资本扣除限额如下：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使用门槛扣除法的项目	金额	资本扣除限额		与上限的差额
		项目	金额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其中：	-			
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的10%	118,483	118,483
其他一级资本	-			
二级资本	-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的10%	118,483	118,483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40,17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未扣除部分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的15%	177,725	177,725

二级资本债

我行于2015年12月17日发行的二级资本工具“2015年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于2025年12月16日到期且发行人可于2020年12月16日行使赎回权。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我行分别在中国债券网和中国货币网上披露我行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和当季资本充足率相关信息。

以下为我行二级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发行人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债券性质	二级资本债券，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清偿顺序	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
债券期限	10年期，在第5年末附有银保监会批准会行使发行人赎回权
票面利率	固定利率且不含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减记条款	当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自触发事件发生日次日起不可撤销地对本期债券以及已发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当债券本金和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的利息被减记后，本期债券将被永久性注销，并在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担保条款	本期债券无担保。
发行方式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交易。
债券评级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级。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限额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二级资本，但不得超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1.25%。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14,796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82,921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限额	102,495
若未达到可计提上限，与上限的差额	19,574

杠杆率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1,330,205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1,330,205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831,634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890,764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1,722,398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80,776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26,349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07,125
表外项目余额	5,622,116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4,154,120)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1,467,99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4,627,724
杠杆率%	8.1

风险加权资产

我行分别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自2019年1月1日起，我行根据原银监会颁布的《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资产计量规则》计量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取代了之前的现期风险暴露法。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行的风险加权资产其具体数额如下：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风险加权资产类别	数额
信用风险	8,282,554
市场风险	779,093
操作风险	479,300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9,540,947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暴露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行采用权重法计量的表内、表外、以及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分别为人民币1060.88亿，100.50亿和226.93亿，合计人民币1388.31亿，缓释后信用风险暴露余额为人民币1346.81亿。我行逾期贷款总额人民币9.57亿元，不良贷款总额3.19亿元、贷款损失准备余额11.48亿元。

按风险权重档次划分的风险缓释前、后的风险暴露：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风险权重	风险暴露(缓释前)	风险暴露(缓释后)
0%	2,494,707	2,436,259
2%	1,281,546	1,281,546
20%	721,246	576,766
25%	1,541,461	1,541,461
35%	-	-
50%	558,479	558,479
75%	29,855	25,689
100%	7,206,982	6,999,065
>100%	48,874	48,874
合计	13,883,149	13,468,140

按主体分类的风险缓释前、后的风险暴露：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主体类别	风险暴露(缓释前)	风险暴露(缓释后)
表内业务：		
公共部门实体债权	1,016	1,016
金融机构债权	4,040,496	4,010,557
一般企业债权-小微除外	4,088,401	3,912,295
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债权	28,140	24,381
个人债权	549,601	549,601
其他	1,901,196	1,901,196
表内合计	10,608,849	10,399,046

非衍生表外业务：

等同于贷款的授信	675,936	675,936
贷款承诺	141,318	141,318
与贸易直接相关的短期或有项目	62,946	62,301
与交易直接相关的短期或有项目	112,194	110,561
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资产销售与购买协议	-	-
其他表外项目	12,564	12,564
非衍生表外合计	1,004,959	1,002,680

衍生表外业务：

利率类	38,578	38,578
汇率和黄金类	625,047	625,047
股权	59,842	59,842
黄金以外贵金属	-	-
其他商品	24,943	24,943
证券融资	229,276	26,349
中央交易对手	1,291,656	1,291,656
衍生表外合计	2,269,341	2,066,414
总计	13,883,149	13,468,140

关于报告期内信用风险暴露的地域分布和剩余期限分布请参见我行2019年财务报表附注14及5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行持有其他商业银行发行的资本工具、对工商企业股权投资、非自用不动产风险暴露为零。

信用风险缓释

我行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考虑合格质物质押或合格保证主体提供保证的风险缓释作用。

合格质物质押的债权（含证券融资类交易形成的债权），取得与质物相同的风险权重，或取得对质物发行人或承兑人直接债权的风险权重。部分质押的债权（含证券融资类交易形成的债权），受质物保护的部分获得相应的较低风险权重。合格保证主体提供全额保证的贷款，取得对保证人直接债权的风险权重。部分保证的贷款，被保证部分获得相应的较低风险权重。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主题类别	净额结算覆盖	金融抵质押及保证覆盖	其他缓释覆盖
表内信用风险缓释小计	-	209,804	-
现金类资产	-	-	-
对中央政府和中央银行的债权	-	-	-
对公共部门实体的债权	-	-	-
对我国金融机构的债权	-	29,939	-
对在其他国家/地区注册金融机构的债权	-	-	-
对一般企（事）业的债权	-	176,105	-
对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的债权	-	3,759	-
对个人的债权	-	-	-
租赁资产余值	-	-	-
股权投资	-	-	-
其他	-	-	-
证券、商品、外汇交易清算过程中形成的风险暴露	-	-	-
资产证券化表内项目	-	-	-
表外信用风险缓释小计	-	157,728	-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缓释小计	-	215,100	-
合计	-	582,632	-

风险缓释情况如下：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种类（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项目	以特户、封金或保证金等形式特定化后的现金	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	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票据	我国政策性银行发行的债券	我国商业银行发行的债券、票据和承兑	评级为BBB-（含BBB-）以上国家或地区政府和中央银行发行的债券	注册地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评级在A-（含A-）以上的境外商业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发行的债券、票据和承兑的汇票；	合计
表内资产	121,733	29,939	-	14,016	4,645	-	39,471	209,804
表外资产	155,450	-	-	-	2,278	-	-	157,728
金融交易	215,100	-	-	-	-	-	-	215,100
合计	492,283	29,939	-	14,016	6,923	-	39,471	582,632

市场风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行按照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资本要求为人民币6.23亿元，交易账户的市场风险期末风险价值及平均风险价值请参见我行2019年年报中市场风险的相关部分。各项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如下表所示：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利率风险	52,520
其中：特定风险	3,251
一般市场风险	49,268
股票风险	-
外汇风险	9,403
商品风险	-
期权风险	405
期权得尔塔+法_外汇及黄金期权	405
标准法下的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总额	62,327

操作风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行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日人民币3.83亿元。

资产证券化风险

截至2019年年末，星展中国采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标准法计量，星展中国持有续存期内的资产证券化产品风险暴露总额1.22亿元，风险权重20%，风险加权资产为2,400万元。我行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会计准则将银行账户下的投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交易账户下的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余额：

类别	金额
按交易类型划分	
传统型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余额	12,180
合成型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余额	-
按风险暴露种类划分	
资产支持证券	12,180
住房抵押贷款证券	-
信用增级	-
流动性便利	-
利率或货币互换	-
信用衍生工具	-
分档抵补	-
其他	-

按风险权重的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

风险权重	金额
风险权重≤20%	12,180
20%<风险权重≤50%	-
50%<风险权重≤100%	-
100%<风险权重≤350%	-
350%<风险权重≤1250%	-
合计	12,180

我行企业及机构银行部资产证券化相关的风险暴露是购买及持有境内发行的人民币计价的由大型汽车企业发起的以购车贷款为基础资产池的资产证券化产品，主要用于支持由我行既有的大型车企客户发起的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发行，从而加深客户关系，并获得相应的投资回报。所投资的产品必须获得国际评级机构（包括标普、惠誉、穆迪等机构）的AA-以上的评级。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

流程

我行的资本管理目标通过资本管理和计划过程实现。

资本管理旨在建立符合监管要求以及利益相关者预期的资本管理目标，并通过合适的资本水平和股利政策确保该资本管理目标的实现。资本规划是有效资本管理的必要流程，涵盖各情景下的资本充足情况评估、资本增发计划和应急资本管理措施等。资本管理政策明确了资本管理和资本规划的要求，目标资本水平和股利政策。其附属的资本管理标准按照资本管理目标，从前瞻性、持续评估的角度出发，规定了具体的管理流程及措施。

资本规划流程指基于资本需求、内源性资本供给与存量资本的评估与比较，形成根据目标资本水平制定的包括资本增发、资本赎回、资本分配等各项资本管理措施的资本规划。我行的资本管理目标是确保我行在符合原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保持稳健的资本水平，满足各利益相关者（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投资者和评级机构）的预期；在优化股东回报的同时，根据我行的战略计划和风险偏好，确保为业务增长、投资以及在不利情况下提供足够的资本资源。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作为我行重要的资本规划工具，旨在对未来3年在各种压力情景下，针对监管最低资本水平和内部最低资本水平的资本供给和需求情况进行预测及评估。ICAAP的结果通过3年资本规划（ICAAP报告）呈现，并在董事会批准后呈交给监管机构。

可持续发展，企业社会责任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作为一家本地注册的外资法人银行，星展中国致力于向客户提供最优质的金融服务，并与客户、股东、员工共同发展，与时俱进。我们以可持续的方式为利益相关者创造长期价值，肩负社会责任的同时创造利润，平衡发展需求和创造积极的社会和环境影响。

星展中国一直传承并坚守开创精神，通过“授人以渔”的方法支持发展中的社会企业，通过商业性的可持续解决方法解决社会问题并提升中国公益事业的力量。自2012年以来，星展中国推出“社会企业公益计划”在中国已经资助了三十家社会企业的发展项目，以往项目既有旨在帮助弱势群体提升生活、就业能力的；也有试图解决城镇化中出现的一些社会问题，帮助农村人口、流动人口更好融入城镇生活，或关注环境问题，致力于减轻城市乡村日益严峻的环境压力，目前这些项目受惠人群已经超过万。

同时，历来来星展中国与国内顶尖高校，如复旦、北大、交大等，联合举办“社会企业论坛”，鼓励更多年轻人参与社会创新。与新华社联名举办“拥抱双创”社会论坛，呼吁大众了解和支社会企业。

在支持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发展方面，我们着眼于通过支持社会企业这一独特的视角，通过鼓励社会创新项目的发展来推动社会创新。

支持社会企业我们是从三个层面来做具体的推动：

1. 倡导：就是通过各种形式来提高社会各界对具有社会使命的社会企业/公益机构的认可度，让更多的人了解他们支持他们参与他们；
2. 培养：就是通过资金、机构、渠道、业务、能力建设等来支持的社会企业；
3. 融合：将社会责任和可持续性发展的文化融入到企业文化，员工活动和企业运营中去，带动更多的人参与社会公益。

同时，星展连续多年拍摄系列微电影《SPARKS》，2019年推出的第二季“平凡英雄，美好的世界”，全部源于真实的社会企业故事。其中第4集的故事原型，就是在2018年社会企业训练营中脱颖而出的“再造衣生”。社会企业用废弃的垃圾，进行材料再造，制成服饰，家具等产品。

星展中国也在员工与公益之间构建了良好的桥梁，鼓励员工作为志愿者积极参与各类活动，通过系列的志愿者项目不断促进我们的核心价值，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专业技能为我们生活和工作的社区做有意义的贡献。2019年，星展中国再度发起“星展爱传递*绿色电脑教室”，将退休的电脑重新安装运输至贫困地区，为当地建立绿色再生电脑教室。同时，2019年星展中国继续通过多元化的社会活动进一步深耕于我们的社区：成功举办了陆家嘴公益市集，邀请近30家社会企业向2000多名公众展示产品。星展中国还与社会企业“太阳花社区儿童服务中心”携手为流动儿童开展金融基础知识活动；与陆家嘴金融城合作成功举办“陆家嘴滨江跑捡活动”等。2019年我们有超1400名员工为社会提供了近7000个小时的志愿服务。星展中国通过在多个员工、客户活动中，积极采购社会企业的产品及服务，将扶持社会企业的理念不断融入公司文化中，鼓励星展员工做忠实的倡导者。

星展中国的上海分行、苏州分行、北京分行、天津分行、广州分

行、东莞分行和深圳分行覆盖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中西部、京津。我行深耕中国市场十多年，竭诚服务中国客户，积极响应政府号召，致力为中小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我行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发展阶段中小企业的特，为中小企业提供量身定做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为中小企业提供开户、结算、理财、咨询等基础性、综合性金融服务；同时提供灵活多样的贷款融资工具，大力推动供应链融资和商业圈融资，助力中小企业成长。截止2019年12月，我行对境内所有小型和微型企业的贷款总计超过人民币114.29亿元。贷款平均利率水平符合市场和政策要求。

我行在数字化进程中，创新不断，这些创新简化了传统流程、提高了生产力、改善了客户体验。我们通过区块链技术应用，实现贸易融资数字化、供应链数字化。我们积极发展电子渠道，包括在线帐户开立申请、升级网银、网上外汇结算、提供手机电子令牌服务等电子工具，同时进行无纸化业务推广，方便小微企业客户，避免其浪费时间、频繁往返于银行与客户驻地。我行积极与客户沟通，介绍新的科技创新产品，不断给客户做培训，帮助中小企业更快接受科技金融产品和服务。

2019年，我行在针对中小型企业以普惠金融和科技金融创新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2018年底我行和上海万向区块链股份公司合作“运链盟——汽车供应链物流服务平台”金融解决方案正式上线，成功为中小承运商提供快速、便捷的融资。“运链盟”通过将纸质单证数字化，从源头实现信息流、物流、资金流、服务流四流的有效整合，通过区块链技术对数据进行加密，利用非对称加密保证业务数据的不可篡改，并且保证了各个业务方的数据主权。承运商无需返单，并可以线上对账，在线申请融资，有效改善现金流压力。企业可以通过平台利用应用程序接口（API）触发融资请求，并实时查询业务办理状态。银行通过区块链技术，提供更具包容性的普惠金融解决方案，为中小企业提供更高效、低成本的金融支持。

2019年中，“星展e链通”线上服务平台成功上线，通过该平台仅需线上认证，即能为客户中小企业提供快速、高效、便捷的线上认证及供应链融资服务。“星展e链通”目前已与中国一知名物流企业达成合作意向，将进一步赋能核心企业生态系统上的供应商，拓宽了此物流企业生态系统中原有的供应链融资渠道，为众多中小企业发展注入活力，切实做到普惠金融。星展成为与其在供应链融资方面合作的首家外资银行。“星展e链通”结合了星展银行丰富的供应链融资经验以及金融科技创新，使供应链融资更为简便，大大节省了时间和成本，进一步惠及中国更多的中小企业。

DBS RAPID 是2018年DBS推出的一款为不同客户量身定制应用程序编程接口的服务。这个接口可以用来连接多个不同的软件/应用程序，使信息沟通更快、更顺畅。传统的网上银行存在多种的缺点，如手工操作频繁，网上的链接较单一等。通过DBS RAPID，客户一旦建立好连接端口，就能运用自己的系统向星展银行发起付款请求，省去中间人工干预的环节，在极短的时间内向客户直接付款。2019年初我行在这个产品上有了服务方向和内容的更新和增加。在原有的付款和查询功能的基础上我行增加了贸易项下的API接口和外汇交易API的功能，能直接在客户的财务系统平台上通过和银行的直连来直接操作付款，收款查询，贸易项下业务的申请书提交，外汇的锁汇，购汇等业务。

2019年8月，我行正式推出企业线上开户申请平台服务，方便中小微企业客户24/7、随时随地、花五分钟就能完成企业帐户申请。线上自动拉取工商信息，避免其浪费时间手写表格，并加速开户进程。

消费者权益保护

个人银行业务

我行2019年度继续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坚实领导下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个人银行业务部作为分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一级部门，在持续严格执行相关规定的基础上，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进行了强化，对产品与服务管理、金融知识宣传与教育、投诉应对、重点问题等方面继续保持高度重视。我行本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总体情况基本良好，未发生消费者权益相关的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未收到消费者针对我行提出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也未发生严重侵害消费者各项合法权益的不良情况。

我行向金融消费者提供金融产品或服务始终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我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已建立健全涉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流程管控机制，确保在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营销推介及售后管理等各个业务环节有效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在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工作方面，我行要求各营业网点主动、规范、持续、系统地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工作。我行定期举办客户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教育活动，利用已有沟通渠道，在我行与客户的沟通当中加入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内容，确保客户了解自己的权益及所购买产品的特性，了解金融产品特性及潜在风险、理性投资，合理获益。我行也利用外资银行优势，向员工及客户介绍我行在新加坡及其他地区的金融案例，引进相关金融教育材料，及时向客户传递最新市场动态。

在客户投诉处理方面，我行已设立了畅通的客户投诉的接受渠道，在各营业网点及官网上向客户公示专门的客户服务热线、电邮及信函邮寄地址。为落实监管机构关于完善银行业金融机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切实做好金融消费者保护工作的要求，完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我行设立专门机构负责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明确客户投诉处理工作的分管负责人和职能部门联络人。2019年，我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全国共受理客户投诉77起，客户投诉比率为0.12%，客户投诉处理率100%；我行接受的客户投诉地区分布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以及天津；客户投诉业务类别主要涉及账户管理、个人住房贷款、自营理财、银行代理业务、外汇交易等；引起客户投诉的原因主要是由于我行员工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银行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营销方式和手段等。我行客户体验管理部负责对投诉处理相关工作进行整理、分析、总结，向管理层提交报告与建议，管理层认真听取并提出指导意见，对于极少数调查中发现存在的问题，我行已基于相关情况对涉事员工进行了严肃问责。

企业及机构银行业务

我行对公业务持续完善投诉管理系统，提升服务响应率，确保客户的投诉得到及时、公平、有效的处理。作为对公业务服务的统一窗口，我行设立了“星展企业一线通”的服务平台，通过热线电话和邮件，解答客户日常业务咨询、收集客户意见反馈及处理客户投诉。我行结合日常宣传以及集中宣传的形式，宣传金融权益保护知识，并在各营业网点和官方网站公布“星展企业一线通”投

诉处理流程及渠道。另外，为落实银保监会关于完善银行业金融机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切实做好金融消费者保护工作的要求，企业及机构银行部制订了全面详细的投诉处理流程，定期对投诉处理流程进行更新。在流程中严格规定投诉类别及相应的处理时限、上报机制以及重大投诉事件的应急处理，确保及时妥善地解决客户投诉事项。2019年度，我行共收到10余起企业客户的投诉，主要与账户服务及汇款服务等有关，均得到及时妥善处理，无未解决投诉。

重大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19年度我行不存在对我行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2019年度我行不存在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资产证券化披露事项

请参见七 资本充足率、资本管理及规划-资产证券化风险。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暂行办法》及《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2019年度，我行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也无关联交易对我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任何负面影响。

重大托管、承包事项

在2019年度，我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等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我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2019年度，我行除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我行及我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2019年度，我行及我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主管机关重大处罚的情况发生。

期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新冠肺炎病毒的爆发对我行的业务造成了一些不确定性。尽管我对资产质量总体满意，但新冠肺炎病毒对供应链和整个经济产生了更广泛的影响。我将继续密切关注疫情爆发以及宏观经济发展的影响，并对我行的信贷资产质量保持警惕。

星展中国业务网络一览及联系方式

(截至本年报发稿日)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301、1701、1801单元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 8888
传真: +86-21-3896 8799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302、1303、1304、1305、1307、1308单元、15层、16层、1702、1802单元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 8888
传真: +86-21-3896 8799

上海星展银行大厦支行

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楼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 8470
传真: +86-21-3896 8472

上海卢湾支行

上海市淮海中路398号世纪巴士大厦一楼和二楼A单元
邮编: 200020
电话: +86-21-3852 5566
传真: +86-21-5383 8080

上海南京西路支行

上海市静安区铜仁路128号
邮编: 200040
电话: +86-21-3852 5588
传真: +86-21-5276 9916

上海四川北路支行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1381号1层
邮编: 200080
电话: +86-21-3852 5633
传真: +86-21-6309 7275

上海徐家汇支行

上海市漕溪北路569号
邮编: 200030
电话: +86-21-3852 5666
传真: +86-21-6192 2906

上海古北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水城南路55号六月汇广场一层01单元
邮编: 201103
电话: +86-21-3852 5500
传真: +86-21-3372 9223

上海黄浦支行

上海市福州路666号24层D2单元
邮编: 200001
电话: +86-21-3852 5681
传真: +86-21-6301 3192

上海虹桥支行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2幢204-1室
邮编: 201103
电话: +86-21-3852 5766
传真: +86-21-6496 9586

上海长寿路支行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155号一层L108、L109号
邮编: 200060
电话: +86-21-2061 0987
传真: +86-21-52832852

上海浦东喜玛拉雅中心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梅花路1108号卓美喜玛拉雅酒店1楼
邮编: 201204
电话: +86-21-2061 0900
传真: +86-21-5068 1225

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3楼1309单元
邮编: 200120
电话: +86-21-38968727
传真: +86-21-38968058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楼2106、2107、2108-1号单元及22层
邮编: 100020
电话: +86-10-5752 9000
传真: +86-10-6596 9016

北京分行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楼一层101单元
邮编: 100020
电话: +86-10-5752 9500
传真: +86-10-6569 9035

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05-106
邮编: 100033
电话: +86-10-5752 9027
传真: +86-10-5836 9392

北京金地中心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一层101单元
邮编: 100022
电话: +86-10-5752 9250

北京燕莎中心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50号1号楼S103及C317室
邮编: 100016
电话: +86-10-5752 9220
传真: +86-10-6468 9518

北京中关村支行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欧美汇大厦1层102单元
邮编: 100080
电话: +86-10-5752 9300
传真: +86-10-8286 8246

北京将台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8号183单元
邮编: 100016
电话: +86-10-5752 9331
传真: +86-10-8426 0508

北京亚运村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25号楼1层102单元
邮编: 100101
电话: +86-10-5752 9588
传真: +86-10-8498 7108

北京东方广场支行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北京东方广场东方新天地商场首层SS03号店铺
邮编: 100738
电话: +86-10-5752 9555
传真: +86-10-5811 6063

广州分行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30、232号万菱国际中心18层
邮编: 510620
电话: +86-20-3818 0888
传真: +86-20-3818 0776

广州越秀支行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61号的丽丰大厦首层101号铺位
邮编: 510600
电话: +86-20-3818 0939
传真: +86-20-8349 7940

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路5号凯华国际中心地铺108铺/1701单元
邮编: 510623
电话: +86-20-3818 0749
传真: +86-20-3838 5453

南宁分行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 C 座第18层1803室
邮编: 530028
电话: +86-771-5588 288
传真: +86-771-5502 105

深圳分行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18楼全层及2901单元
邮编: 518001
电话: +86-755-2223 1000
传真: +86-755-8269 0890

深圳分行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南路1881号华润中心万象城159号铺
邮编: 518001
电话: +86-755-2223 3433
传真: +86-755-2589 6285

深圳前海支行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第2902单元
邮编: 518001
电话: +86-755-2223 1286
传真: +86-755-8269 0987

深圳南山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大道以东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一楼177-180室及B座2303室
邮编: 518054
电话: +86-755-2223 3480
传真: +86-755-8650 8123

苏州分行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2号国际大厦7楼
邮编: 215021
电话: +86-512-8888 1088
传真: +86-512-6288 8070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3号世纪都会商厦46层4601-4602单元
邮编: 300051
电话: +86-22-5896 5388 或 +86-22-5819 3288
传真: +86-22-8319 5287

东莞分行

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8层803单元
邮编: 523070
电话: +86-769-2723 6088
传真: +86-769-2339 2005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A区1802, 1803室

邮编: 310012

电话: +86-571-8113 3188

传真: +86-571-8791 0876

杭州分行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D区101, 103, 105室

邮编: 310012

电话: +86-571-8113 3189

传真: +86-571-8791 0972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28号英利国际金融中心29层1、4及2-1单元

邮编: 400010

电话: +86-23-6848 4688

传真: +86-23-6381 5401

青岛分行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延安三路234号1号楼41层02B-5单元

邮编: 266071

电话: +86-532-6775 7100

传真: +86-532-5555 1019

西安分行

陕西省西安市南二环西段64号23层 01/02号

邮编: 710065

电话: +86-29-8783 7600

传真: +86-29-8541 8391

股东关联方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DBS Group Holdings	DBS Bank Ltd	DBS Trustee Limited
Quickway Limited	Lushington Investments Limited	Kendrick Services Limited
DBS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Primefield Company Pte Ltd	DBS Securities (Japan) Company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Holdings Pte Lt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UK)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Nominees (Singapore) Pte Ltd	PT DBS Vickers Sekuritas Indonesia	DBS Vickers Securities (Thailand) Co., Lt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USA) Inc.	Constellation Investment Ltd	DBSN Services Pte. Ltd.
Bayfront Covered Bonds Pte. Ltd.	Zenesis SPC	Carrollton Pte Ltd
DBS Foundation Ltd	AXS Pte Ltd	The Islamic Bank of Asia Limited
Heedum Pte Ltd	DBS Asia Hub 2 Private Limited	PT Bank DBS Indonesia
Ganges I Pte. Ltd.	Ganges II Pte. Ltd.	Ganges III Pte. Ltd.
Ganges IV Pte. Ltd.	Ganges V Pte. Ltd.	DBS Capital Investments Ltd
DBS Bank (Taiwan) Ltd	DBS Bank India Limited	星展环亚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DBS Investment & Financial Advisory Co., Ltd) - hold by DBS Asia Capital Limited
DBS Asia Capital Limited	DBS Diamond Holdings Ltd.	Overseas Trust Bank Nominees Limited
DHB Limited	DBS Group (HK) Limited	Ting Hong Nominess Limited
Dao Heng Finance Limited	DBS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Vickers Ballas Consultancy Services Limited
Hang Lung Bank (Nominee) Limited	DBS Kwong On (Nominees)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DBS COMPASS Limited (previously known as Hutchinson DBS Card Limited)	DBS Kwong On Limited	DBS Group Holdings (Hong Kong) Ltd.
Vickers Balla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DBS Vickers Securities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DBS Bank (Hong Kong) Limited
DBS Vickers (Hong Kong) Limited		

另，上述关联方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股东方关键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已包括在我行关联方数据库。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29-33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35
现金流量表	36-3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8
财务报表附注	40-10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20991号
(第一页, 共三页)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中国”)的财务报表, 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9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星展中国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星展中国,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星展中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星展中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星展中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星展中国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20991号
(第二页，共三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星展中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星展中国不能持续经营。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20991号
(第三页, 共三页)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0年3月17日



注册会计师

胡 亮

注册会计师

童 咏 静

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	11,213,853,558	13,453,814,228
存放同业款项	10	4,279,045,017	6,780,363,046
拆出资金	11	29,962,479,261	25,827,256,895
衍生金融资产	12	8,826,063,195	12,784,311,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	807,761,935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	46,689,733,719	44,050,252,05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	6,943,305,682	14,887,478,610
债权投资	16	2,738,922,846	157,077,499
其他债权投资	17	8,981,002,616	6,888,684,172
固定资产	18	64,045,435	80,685,613
长期待摊费用	19	3,790,294	5,685,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401,725,074	534,141,741
其他资产	21	2,024,150,765	1,651,679,578
资产合计		122,935,879,397	127,101,430,86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7,355,752,680	2,345,836,040
拆入资金	23	16,982,829,100	20,531,762,234
衍生金融负债	12	8,927,182,171	11,948,654,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4	2,980,501,665	3,627,249,015
吸收存款	25	62,294,173,950	60,993,525,647
应付职工薪酬	26	178,375,974	133,370,440
应交税费	27	159,608,478	114,707,238
应付债券	28	7,017,815,151	7,642,480,438
预计负债	29	15,018,981	36,912,834
其他负债	30	5,176,280,134	8,614,120,198
负债合计		111,087,538,284	115,988,618,7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1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	30,052,787	27,262,927
其他综合收益	45	51,661,320	23,919,406
盈余公积	33	405,704,608	335,374,312
一般风险准备	34	1,297,600,000	1,234,900,000
未分配利润	35	2,063,322,398	1,491,355,4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48,341,113	11,112,812,0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935,879,397	127,101,430,8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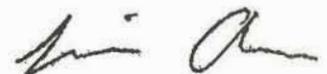
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首席财务官: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36	3,737,759,484	3,887,032,429
利息支出	36	<u>(2,288,320,318)</u>	<u>(2,474,255,440)</u>
利息净收入		1,449,439,166	1,412,776,9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	360,615,270	288,080,9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	<u>(71,755,239)</u>	<u>(76,314,022)</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8,860,031	211,766,941
投资收益	38	523,185,973	1,036,269,8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9	(122,568,093)	(91,911,510)
汇兑收益	40	568,423,170	237,387,940
其他业务收入		9,570,766	7,467,963
其他收益	41	<u>8,321,861</u>	<u>7,990,063</u>
营业收入		<u>2,725,232,874</u>	<u>2,821,748,271</u>
税金及附加		(23,710,359)	(22,975,398)
业务及管理费	42	(1,734,809,745)	(1,624,968,263)
信用减值损失	43	<u>(78,370,546)</u>	<u>(124,746,445)</u>
营业支出		<u>(1,836,890,650)</u>	<u>(1,772,690,106)</u>
营业利润		<u>888,342,224</u>	<u>1,049,058,165</u>
营业外收入		2,711,011	5,324,664
营业外支出		<u>(5,703,602)</u>	<u>(1,085,061)</u>
利润总额		885,349,633	1,053,297,768
减: 所得税费用	44	<u>(182,046,679)</u>	<u>(254,478,362)</u>
净利润		<u>703,302,954</u>	<u>798,819,406</u>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5	<u>27,741,914</u>	<u>71,340,560</u>
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116,030	81,106,365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177,692	(12,78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u>5,448,192</u>	<u>(9,753,025)</u>
综合收益总额		<u>731,044,868</u>	<u>870,159,96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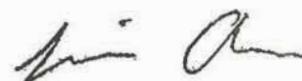
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首席财务官: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237,274,263	3,574,499,95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8,176,206,482	6,125,004,6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2,006,011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316,087,901	6,966,518,1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765,300,000
收取利息的现金		3,412,639,746	3,474,271,498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0,615,270	496,722,4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213,846	2,487,315,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175,037,508</u>	<u>24,941,637,975</u>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701,833,852)	(333,291,04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3,458,196,693)	(15,188,866,39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056,833,470)	(2,392,721,2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643,668,28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07,150,000)	-
支付利息的现金		(2,160,160,259)	(2,261,521,655)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1,755,239)	(76,314,0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4,986,154)	(1,032,530,8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251,984)	(562,319,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2,724,051)	(538,10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627,559,984)</u>	<u>(22,385,665,78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u>2,547,477,524</u>	<u>2,555,972,195</u>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取得的现金		74,031	-
处置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取得的现金		-	315,989,999
处置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现金		2,563,864,602	4,107,324,2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068,637	181,810,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907,007,270</u>	<u>4,605,125,157</u>
购入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9,736,064)	-
购入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4,584,032,863)	(8,031,266,924)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99,252)	(26,210,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165,868,179)</u>	<u>(8,057,477,578)</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258,860,909)</u>	<u>(3,452,352,421)</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3,589,545,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u>3,589,545,379</u>
偿付债券支付的现金		(628,931,589)	-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946,148)	(88,429,3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54,877,737)</u>	<u>(88,429,35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54,877,737)</u>	<u>3,501,116,021</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38,761,278</u>	<u>380,116,621</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427,499,844)	2,984,852,416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282,922,197</u>	<u>17,298,069,781</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u>17,855,422,353</u>	<u>20,282,922,19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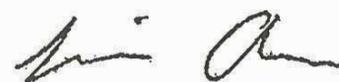
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首席财务官:




项目	实收资本 附注 31	资本公积 附注 32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 45	盈余公积 附注 33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 34	未分配利润 附注 35	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经重述)	8,000,000,000	22,571,343	(47,421,154)	255,492,371	996,800,000	1,010,517,974	10,237,960,534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本年净利润	-	-	-	-	-	798,819,406	798,819,406
其他综合收益	-	-	71,340,560	-	-	-	71,340,56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71,340,560	-	-	798,819,406	870,159,966
股份支付计划产生的税务 影响	-	4,691,584	-	-	-	-	4,691,584
利润分配	-	-	-	-	238,100,000	(238,100,000)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79,881,941)	-
提取盈余公积	-	-	-	79,881,941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00,000,000	27,262,927	23,919,406	335,374,312	1,234,900,000	1,491,355,439	11,112,812,084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附注 31	资本公积 附注 32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 45	盈余公积 附注 33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 34	未分配利润 附注 35	合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00,000,000	27,262,927	23,919,406	335,374,312	1,234,900,000	1,491,355,439	11,112,812,084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的影响(参见附注 4)	-	-	-	-	-	1,694,301	1,694,301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经重述)	8,000,000,000	27,262,927	23,919,406	335,374,312	1,234,900,000	1,493,049,740	11,114,506,385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03,302,954	703,302,954
本年净利润	-	-	27,741,914	-	-	-	27,741,914
其他综合收益	-	-	27,741,914	-	-	703,302,954	731,044,86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7,741,914	-	-	703,302,954	731,044,868
股份支付计划产生的税务影响	-	2,789,860	-	-	-	-	2,789,860
利润分配	-	-	-	-	62,700,000	(62,700,000)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70,330,296)	-
提取盈余公积	-	-	-	70,330,296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00,000,000	30,052,787	51,661,320	405,704,608	1,297,600,000	2,063,322,398	11,848,341,1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首席财务官:




- 9 -

1 银行基本情况及业务活动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由星展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成立的外商独资银行。

于本行成立并将相关业务转移至本行(“业务切换”)之前, 星展银行和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香港”)在中国境内设有星展银行上海分行、星展银行北京分行、星展银行广州分行、星展香港深圳分行及星展香港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原中国区分行”)。于2006年12月22日,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批准星展银行和星展香港将星展银行北京分行、星展银行广州分行、星展香港深圳分行、星展香港苏州分行改制为由星展银行单独出资的外商独资银行(即“本行”); 批准星展银行上海分行保留为从事外汇批发业务的分行(以下简称“保留分行”)。保留分行于2015年12月30日关闭。

于2007年5月22日, 本行经原银监会批准获得00000042号金融许可证。于2007年5月24日, 本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独沪总字第044272号(市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亿元。于2012年8月21日, 本行获得原银监会的批准(银监复[2012]429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亿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亿元。于2012年9月24日, 本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更新的111608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2016年9月9日, 本行获得原银监会批准(银监复[2016]382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亿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亿元。于2016年9月29日, 本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更新的000000220160929000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据本行的营业执照的规定, 本行经营期限为不约定期限。本行主要经营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

于2014年1月3日,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经原银监会上海银监局批准获得沪银监办证[2014]3号金融许可证。于2014年1月6日, 该支行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310000500539013号营业执照。目前, 本行在中国的海、北京、深圳、苏州、广州、天津、南宁、东莞、杭州、重庆、青岛和西安共拥有12家分行和22家支行。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2019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4 会计政策变更

除下述修订外, 本财务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行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14日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并于2019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 本行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及债务重组准则对本行无显著影响, 新租赁准则对本行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新准则完善了租赁的识别、分拆与合并, 要求承租人将租赁计入其资产负债表内。对于承租人而言, 由于对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划分已经删除, 新租赁准则将会导致几乎所有租赁均须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根据新准则, 主体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豁免仅适用于短期和低价值的租赁, 同时新准则也改进了承租人的后续计量和租赁变更时的会计处理。新准则对于出租人的会计核算未发生实质性变化。

4 会计政策变更(续)

本行于2019年1月1日起采用该准则, 并采用准则允许的简易过渡方法。在首次执行日, 采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的累积影响被确认为对2019年1月1日期初留存收益的调整, 且不对比较信息进行重述。租赁负债按剩余租赁付款的现值计量。重大房产租赁的使用权资产采用追溯方式计量, 视同自其租赁期开始日起应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其他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等于相应的租赁负债。对于在首次执行日属于短期和低价值的租赁, 本行适用豁免规定。

(1) 本行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的主要影响如下:

银行资产负债表:

2019年1月1日	重述前	重述金额	重述后
其他资产	1,651,679,578	469,458,537	2,121,138,115
其他负债	8,614,120,198	469,458,537	9,083,578,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141,741	(564,769)	533,576,972
未分配利润	1,491,355,439	1,694,301	1,493,049,740

于2019年1月1日, 本行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于2018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金额
于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229,103,461
于2019年1月1日采用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影响	(26,842,797)
	202,260,664
减:	
直接确认费用的短期及低价值租赁的豁免	(10,090,306)
增:	
由于展期/续约权而新增的应付款额	277,288,179
于2019年1月1日确认的租赁负债	469,458,537

(2) 2019年, 本行适用的租赁的会计政策如下: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办公场地和数据中心。

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收到的租赁优惠。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其后从租赁期开始日至租赁期满使用直线法进行折旧。如果可以合理确定要延长租赁期限, 则应将展期权包含在租赁期内。如果存在减值, 使用权资产会因为减值准备而逐渐减少, 并根据上述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进行调整。

4 会计政策变更(续)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价值较低的低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而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2018年, 本行适用的原租赁准则如下:

本行将出租人仍保留了租赁资产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经营性租赁。本行经营性租赁包括其分行租入的经营场所和设备, 所支付的款项在租赁期限内以年限平均法分摊计入业务及管理费。

提前终止租赁协议, 向出租人支付的所有罚款支出全部计入协议终止当期的损益。

5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均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人民币是本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资产及负债,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资本按资本投入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自购买之日起3个月内到期的货币资产, 包括现金、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不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

(5) 金融资产及负债

初始确认与计量

当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 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 本行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 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初始确认后,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损益。

当金融资产和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不同时, 本行按以下方式确认该差额:

- (i) 如果该公允价值是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即第1层级输入值), 或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 那么该差额计入损益。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 (ii) 在其他情况下, 本行将该差额进行递延, 且逐项确定首日损益递延后确认损益的时点。该差额可以递延在金融工具的存续期内摊销, 或递延至能够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该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止, 或者也可以在金融工具结算时实现损益。

计量方法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扣除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即, 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例如贷款发放费。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行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当本行调整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时,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新的现金流量估计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 变动计入损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 以下情况除外:

- (i)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 (ii)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第3阶段”), 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 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及后续计量

本行自2018年1月1日起应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并按以下计量类别对其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或
- 以摊余成本计量。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以及在无追索保理安排下向客户购买的应收账款。

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

- (i) 本行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 及
- (ii) 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 本行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调整。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相关的减值利得或损失、利息收入及外汇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除此以外, 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 并确认为“投资收益”。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这些资产的期间损失或利得计入损益, 并在利润表中列报为“投资收益”或“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行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 本行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 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 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 那么该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 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本行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 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合同现金流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 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 那么本行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 本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 即, 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 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 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 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 本行对其进行重分类, 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行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 且在本期间并未发生。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 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例如普通股。

(ii) 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 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行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iii) 贷款合同修改

本行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 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 本行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行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 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 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 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 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本行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 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 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 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 本行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行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 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行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 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 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 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 或(ii)本行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 且本行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 则本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 本行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 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 如果本行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 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 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且
- (iii)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 由于本行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 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 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行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 由于同样的原因, 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行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 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 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 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 同时确认相关负债, 以反映本行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 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行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 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行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单独测量时的公允价值。

(b) 金融负债

(i) 分类及后续计量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 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 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所确定而不属于引起市场风险的市场条件变化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余部分计入损益。但如果上述方式会产生或扩大会计错配, 那么源于自身信用风险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 本行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 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

(ii) 终止确认

当合同义务解除时(如偿付、合同取消或者到期), 本行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

本行与债务工具的初始借款人交换存在实质性差异的合同, 或者对原有合同条款作出的实质性修改, 作为原金融负债义务解除进行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并同时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如果修改后的现金流量(包括收付的费用净值)按照原始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 与原金融负债剩余现金流折现现值存在10%或以上的差异, 则认为合同条款已发生实质性变化。此外, 本行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金融资产及负债(续)

(b) 金融负债(续)

在分析合同条款是否发生实质性变化时也考虑定性因素, 如金融负债的币种或利率的变化、附加的转股权, 以及对借款人约束的条款发生的变化。如果本行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且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 那么相关的成本或费用作为解除合同的利得或损失进行确认。如果本行并未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 那么产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会调整金融负债的账面总额, 并在修改后负债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6)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 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 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 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5.(5)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时收到的保费减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的收入。

本行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5.(5)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行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 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中。

本行财务担保合同的担保金额和贷款承诺的金额作为表外科目在附注47中披露。

(7)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

本行已选择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套期会计要求。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 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 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 本行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 在符合以下条件时, 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 且
- (iii)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行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 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本行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

- (a) 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或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 进行公允价值套期; 或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7)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续)

(b) 对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进行现金流量套期。

在套期开始时, 本行完成了套期相关文档, 内容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 以及各种套期交易对应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本行也在套期开始时和开始后持续的记录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评估, 即套期工具是否能够很大程度上抵销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

(a) 公允价值套期

对于被指定作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且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 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同时作为被套期项目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风险相关的部分也计入损益。

如果某项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 对于采用实际利率法的被套期项目, 对其账面价值的调整将在到期前的剩余期间内摊销, 并作为净利息收入计入损益。

(b) 现金流量套期

对于被指定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并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 其公允价值变动中的套期有效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相关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损益。

累计计入权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转入损益, 并列报在相关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或费用中。

当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或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时, 权益中的已累计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再确认为损益。当预期交易不会发生时(例如, 已确认的被套期资产被出售), 已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重分类至损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及家具和电脑, 本行采购或新建的固定资产以其成本作为初始的依据。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如有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内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和家具	5-10年	0%	10%-20%
电脑及其他电子设备	2-5年	0%	20%-50%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停止使用或预期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本行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和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0)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其他非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行将有关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不会在以后期间予以转回。

(11) 利息收入和支出

生息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

实际利率法, 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

实际利率,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确定实际利率时, 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 应当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无法可靠预计时, 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相关的利息收入按照计量减值损失的未来现金流贴现利率确定。

(12) 手续费收入和支出

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刻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在客户取得并消耗了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本行在向客户提供承诺的产品和服务时, 根据与客户商定的合同费率、根据历史经验扣除预计豁免的费用以及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净额, 确认手续费和佣金收入。本行一般按以下基础履行履约义务, 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基于交易的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交易完成时确认。此类费用包括承销费、经纪费、银行保险销售佣金和可变的服务费, 以及与完成公司财务交易相关的费用。
- 对于在一段时间内提供的服务, 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最恰当地反映了随着时间的推移, 本行向客户提供这些服务的性质和模式。这些服务的费用可以提前或定期向客户收取。这些费用包括发行财务担保和银行保险固定服务费的收入。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12) 手续费收入和支出(续)

本行未就上述产品和服务向客户提供任何重要信用条款。

直接相关费用通常包括支付的经纪费、销售佣金和卡相关的费用, 但不包括一段时间内交付的服务费用(如服务合同)以及与手续费和佣金收入交易无关的其他费用。

(13)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行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待相关的投资售出时, 转入当期损益。

由于本行企业所得税向同一税务机构申报并缴纳, 因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按互抵后的净值列示于资产负债表。

(14) 或有负债和承兑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可能实现的义务, 其存在将由某些本行所不能完全控制的未来事项是否发生来确定。或有负债亦可为现时的义务, 其不被确认是由于义务很可能不会引起经济利益的流出或该流出不能可靠地计量。

或有负债仅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加以披露, 只有在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承兑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票据作出的付款承诺。本行认为大部分承兑业务会在客户付款的同时结清。承兑在表外科目中核算, 并作为或有负债及承诺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行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股权激励计划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行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 本行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在职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15)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本行员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员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行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股权激励计划

本行员工享有由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星展集团”)实行的股权激励计划, 包括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和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该计划以权益结算, 在该计划下本行以星展集团发行的股份激励员工。授予员工的股份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在相应等待期内确认于本行的利润表内, 本行同时确认应付总行款项。

(16)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行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本行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本行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行的业务主要分布在中国上海、北京、广州、深圳、苏州、重庆、天津和南宁。

(17) 企业合并

(a)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5 主要会计政策(续)

(18)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行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会影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本行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做出会计估计和判断, 并且会不断地对其进行后续评估。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受会计估计和假设影响的主要领域列示如下。要确定下列重要假设或者其他估计的变更所带来的影响是不现实的, 在未来本行有可能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对这些会计估计做出重大调整。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 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 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和服务,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 及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 本行使用了估值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例如现金流贴现模型)经过具有专业资格并独立于模型设计人员的专业人士定期地进行评估验证。估值模型尽可能地只使用可观测数据, 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设若发生变动,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3)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时本行需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日常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对于可预计的税务问题, 本行基于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在实务操作中, 这些事项的税务处理由税务局最终决定, 主要为资产减值损失的税前抵扣。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结果同以往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 则该差异将对其认定期间的所得税和递延税款的确定产生影响。

7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2020年3月5日批准报出。

8 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 10%、13%、16%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
地方教育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 本行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2018年度: 25%)。

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现金	33,931,319	33,724,307
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1)	5,419,753,110	6,189,654,807
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	4,994,794,448	6,372,486,845
存放中央银行的外汇风险准备金(2)	763,989,096	856,444,362
应计利息	2,973,449	3,816,861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587,864)	(2,312,954)
	<u>11,213,853,558</u>	<u>13,453,814,228</u>

-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 对于外币存款, 本行必须根据上月末外汇存款余额按5%(2018年12月31日: 5%)的比率缴存存款准备金。该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 对于人民币存款, 本行亦须根据上旬末人民币存款余额的11%(2018年12月31日: 12.5%)提取并缴存存款准备金。该法定存款准备金年利率为1.62%(2018年: 1.62%)。

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无限制的用于本行经营活动。

- (2) 外汇风险准备金为本行按银发[2015]273号《关于加强远期售汇宏观审慎管理的通知》之要求, 向中国人民银行缴纳的外汇风险准备金。

根据银发[2018]190号《关于调整外汇风险准备金政策的通知》之要求, 自2018年8月6日起, 本行外汇风险准备金率调整为20%; 2018年8月6日之前发生的相关业务, 根据银发[2017]207号的要求, 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为零。

10 存放同业款项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2,833,063,551	5,677,685,775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1,237,770,222	917,004,949
存放境外联行款项(附注51(e)(3)(i))	198,591,832	166,374,374
应计利息	9,687,484	19,424,058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68,072)	(126,110)
	4,279,045,017	6,780,363,046

11 拆出资金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银行款项	5,269,686,411	3,277,251,750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款项	19,059,517,439	18,098,942,767
拆放境外银行款项	418,578,000	-
拆放境外联行款项(附注51(e)(3)(i))	4,872,483,870	4,120,530,000
应计利息	359,351,262	342,357,660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7,137,721)	(11,825,282)
	29,962,479,261	25,827,256,895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1)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为交易而使用下述主要衍生金融工具:

货币远期交易, 是指本行已承诺在未来某一时点买卖外汇的交易, 包括未交割的即期交易。

货币及利率掉期是以一组现金流交换另一组现金流的承付。掉期的结果是货币或利率的经济交换(例如固定利率交换浮动利率)或所有上述各项的结合(即交叉货币利率掉期)。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若交易对方无法履行其义务, 本行为取代原有交易合同所需额外承担的成本。本行通过随时监控合同的公允价值、名义金额及市场变现能力来控制这种风险。为了控制信用风险的水平, 本行采用与信贷业务相同的方法来衡量交易对方的信用程度。

外币期权指一种合约协议, 订明卖方(期权卖方)授予买方(持有人)权利(而非责任), 在指定日期或之前或在指定期限内, 按预定价格买入(如属认购期权)或卖出(如属认沽期权)指定数额的外币或金融工具。卖方会向买方收取期权金作为承担外汇风险的代价。期权可在交易所买卖, 亦可由本行及客户以场外交易方式磋商买卖。

利率期权是指买方在支付了期权费后即取得在合约有效期内或到期时以一定的利率(价格)买入或卖出一定面额的利率工具的权利。

股票期权是指公司给予其经营者在一定期限内按照某个既定的价格购买一定公司股票的权利, 公司给予其经营者的是一种权利而不是义务。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1) 衍生金融工具(续)**

股票互换是指交易双方签订互换协议, 规定在一定期限内甲方周期性地向乙方支付以一定名义本金为基础的与某种股票指数挂钩的回报。而乙方也周期性地向甲方支付基于同等名义本金的固定或浮动利率的回报, 或与另一种股票指数挂钩的回报。

商品衍生合约是指交易双方协议就实物资产价格交换现金流。

总收益互换是指交易双方签订协议, 规定就一项资产或一篮子资产总回报交换现金流。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行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产品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市场利率及股票或期货价格的波动, 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波动。

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 本行通过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在实际操作允许的限度内, 各种估值模型仅使用可观察到的数据, 如利率和汇率。另外, 在确定公允价值时, 管理层需对其他参数, 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可观察到的数据以及相关假设的变化均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产品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汇	16,625,219,821	61,053,578	(105,776,974)
外汇货币掉期	465,162,378,607	3,582,064,761	(3,409,513,852)
外汇期权	115,363,387,700	473,958,395	(549,468,684)
交叉货币互换	22,382,726,518	214,365,848	(189,346,540)
	<u>619,533,712,646</u>	<u>4,331,442,582</u>	<u>(4,254,106,050)</u>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836,967,905,828	3,902,812,156	(4,074,663,976)
利率上下限	22,155,569,244	11,427,928	(11,389,070)
	<u>859,123,475,072</u>	<u>3,914,240,084</u>	<u>(4,086,053,046)</u>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权益衍生金融工具	8,018,296,053	508,526,354	(508,392,876)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3,694,592,788	53,514,615	(53,438,319)
信用衍生金融工具	4,832,882,016	18,339,560	(25,191,880)
	<u>16,545,770,857</u>	<u>580,380,529</u>	<u>(587,023,075)</u>
合计	<u>1,495,202,958,575</u>	<u>8,826,063,195</u>	<u>(8,927,182,171)</u>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1) 衍生金融工具(续)

2018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汇	18,962,546,123	107,489,577	(227,746,728)
外汇货币掉期	417,307,389,299	4,314,145,435	(3,192,249,527)
外汇期权	93,367,826,029	600,850,138	(635,258,516)
交叉货币互换	12,339,373,656	51,945,225	(87,473,705)
	<u>541,977,135,107</u>	<u>5,074,430,375</u>	<u>(4,142,728,476)</u>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888,883,972,220	6,267,521,964	(6,363,705,429)
利率上下限	21,625,986,319	3,824,493	(3,819,004)
	<u>910,509,958,539</u>	<u>6,271,346,457</u>	<u>(6,367,524,433)</u>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权益衍生金融工具	11,886,489,944	1,415,867,650	(1,415,734,495)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	1,417,110,207	18,942,039	(18,942,039)
信用衍生金融工具	1,236,159,000	3,725,257	(3,725,257)
	<u>14,539,759,151</u>	<u>1,438,534,946</u>	<u>(1,438,401,791)</u>
合计	<u>1,467,026,852,797</u>	<u>12,784,311,778</u>	<u>(11,948,654,700)</u>

(2) 套期会计

本行在两种不同的套期策略下应用套期会计:

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套期)

本行持有长期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因此面临市场利率变动对公允价值影响的风险。本行通过订立反向的利率互换合约来管理该风险敞口。

本行仅针对利率风险进行套期, 对于本行管理的其他风险(如信用风险), 并未通过套期方式进行管理。利率风险影响部分根据市场利率变化导致的长期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来确定。这种变动通常为公允价值变动中最主要的部分。

本行指定该策略为公允价值套期, 且通过对比基准利率变动导致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变动与利率互换的公允价值变动来评估套期的有效性。

本行通过将衍生工具的名义金额与被套期项目的本金相匹配来确立套期比率。以下因素有可能导致套期无效:

- 1)套期覆盖的期间到预期债券到期日为止, 但本行根据交易策略对债券投资会有卖出交易, 因此预期的持有金额与实际持有金额可能存在差异;
- 2)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对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有所影响, 但不影响被套期项目。

外币债务的外汇风险(现金流量套期)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2) 套期会计(续)**

本行从国际市场获得有效的资金来源。本行通过外汇合约, 将以外币计价的同业拆借等金融负债置换为以人民币计价的金融负债, 以管理和减小外汇风险。在签订上述互换协议时, 本行将其与相关债务的预计还款到期日进行匹配。本套期策略适用于未与匹配资产组自然抵消的部分敞口。

外汇风险影响部分根据仅与相关外币远期汇率变动导致的外币债务现金流量变动来确定。这类变动构成该工具整体现金流量变动的重要部分。

该策略的有效性是通过虚拟衍生工具法, 对比交叉货币互换的公允价值变动与套期风险导致的被套期债务公允价值变动来评估。

本行通过将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与特定被套期项目的本金相匹配来确立套期比率。以下原因可能导致套期无效:

1)套期覆盖的期间到预期还款日为止, 但上述预期还款日为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对提前还款的预期确定, 因此预期的还款情况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差异;

2)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对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有所影响, 但不影响被套期项目;

a) 公允价值套期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行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合同如下: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1,174,833,609	2,310,128	(1,420,14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行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合同如下: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1,000,000,000	-	(1,881,140)

本行利用利率互换对利率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 被套期项目为应付债券和贷款。

公允价值套期净损失如下:

	2019	2018
- 套期工具	2,771,123	42,738,046
- 被套期项目	(3,294,423)	(42,921,664)
公允价值套期产生的净损失	<u>(523,300)</u>	<u>(183,618)</u>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2) 套期会计(续)

(b) 现金流量套期

本行的现金流量套期主要为利用货币掉期对汇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波动进行套期保值, 货币掉期的到期日与未来很可能发生的预期现金流的到期日保持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本行现金流量套期产生的净损失为人民币208万元,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的损益不重大, 且不存在由于很可能发生的预期现金流不再预计会发生而导致的终止使用套期会计的情况。

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7,150,000	-
应计利息	1,046,068	-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34,133)	-
合计	<u>807,761,935</u>	<u>-</u>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零售贷款和垫款		
- 按揭贷款	5,120,704,532	5,849,950,777
- 其他	478,015,991	614,062,032
	<u>5,598,720,523</u>	<u>6,464,012,809</u>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30,549,799,071	25,942,142,432
- 贸易融资	10,893,774,748	11,890,927,067
- 贴现及其他	516,670,077	632,018,511
	<u>41,960,243,896</u>	<u>38,465,088,010</u>
应计利息	<u>278,731,567</u>	<u>245,099,632</u>
贷款和垫款, 总额	<u>47,837,695,986</u>	<u>45,174,200,451</u>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u>(1,147,962,267)</u>	<u>(1,123,948,399)</u>
贷款和垫款净额	<u>46,689,733,719</u>	<u>44,050,252,052</u>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1) 按行业分布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个人信贷	5,598,720,523	11%	6,464,012,809	14%
批发和零售业	9,561,393,921	19%	9,288,037,598	21%
金融业	9,206,752,401	19%	6,171,414,280	13%
房地产业	8,570,443,122	18%	7,668,480,656	17%
制造业	6,951,616,021	15%	8,283,667,382	18%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733,750,794	6%	2,336,888,156	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93,798,221	4%	1,637,523,898	4%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1,863,225,832	4%	1,654,325,029	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59,149,403	1%	583,604,676	1%
农、林、牧、渔业	287,826,879	1%	361,648,710	1%
其他	232,287,302	1%	479,497,625	1%
应计利息	278,731,567	1%	245,099,632	1%
贷款和垫款, 总额	47,837,695,986	100%	45,174,200,451	100%

(2) 按地区分布情况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上海	30,551,347,298	28,110,742,309
北京	5,298,713,815	4,346,012,457
深圳	3,073,461,622	2,931,143,022
苏州	2,096,133,108	1,635,542,046
广州	1,886,760,565	2,863,425,377
西安	1,201,178,197	1,378,750,000
杭州	914,331,365	898,169,620
重庆	908,325,234	1,049,605,876
南宁	742,644,050	784,929,925
青岛	490,178,760	294,583,693
天津	291,911,154	439,618,654
其他	103,979,251	196,577,840
应计利息	278,731,567	245,099,632
贷款和垫款, 总额	47,837,695,986	45,174,200,451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8,447,274,311	9,272,978,522
保证贷款	11,523,421,636	10,249,816,097
抵押贷款	14,933,718,053	13,482,562,301
保证及抵押贷款	12,654,550,419	11,923,743,899
应计利息	278,731,567	245,099,632
贷款和垫款，总额	47,837,695,986	45,174,200,451

(4) 客户贷款总额中已逾期的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逾期1年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	-	-	-	-
保证贷款	-	-	130,091,656	4,562,923	134,654,579
抵押贷款	320,099,579	67,777,232	36,917,909	16,258,480	441,053,200
保证及抵押贷款	327,877,377	5,660,023	20,124,499	27,569,084	381,230,983
合计	647,976,956	73,437,255	187,134,064	48,390,487	956,938,762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逾期1年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47,111,393	-	-	-	47,111,393
保证贷款	37,673,245	198,469,532	-	4,702,918	240,845,695
抵押贷款	436,421,806	24,006,704	29,813,498	22,950,767	513,192,775
保证及抵押贷款	12,601,074	4,823,916	119,610,375	7,672,809	144,708,174
合计	533,807,518	227,300,152	149,423,873	35,326,494	945,858,037

1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684,340,938	8,228,194,287
公司债券	508,048,053	322,290,174
国债	418,904,901	771,723,285
地方政府债券	594,919,195	161,899,915
大额可转让存单	1,629,883,053	5,197,322,385
资产支持证券	15,014,619	3,601,445
应计利息	92,194,923	202,447,119
	<u>6,943,305,682</u>	<u>14,887,478,610</u>

于2019年12月31日, 本行用于质押的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面值为人民币2,260,000,000元。于2018年12月31日, 用于质押的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面值为人民币3,450,000,000元。

16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是指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国债	2,596,656,064	-
资产支持证券	121,930,000	158,850,000
应计利息	21,085,178	135,262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748,396)	(1,907,763)
	<u>2,738,922,846</u>	<u>157,077,499</u>

17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指的是分类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国债	2,948,977,489	3,502,344,525
地方政府债券	10,039,930	39,899,8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664,753,742	3,199,097,820
公司债券	165,894,000	-
应计利息	191,337,455	147,341,978
	<u>8,981,002,616</u>	<u>6,888,684,172</u>

于2019年12月31日, 用于质押的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725,000,000元。于2018年12月31日, 用于质押的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名义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元。

18 固定资产

	办公设备及家具	电脑及其他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97,694,286	270,128,430	367,822,716
本年转入及增加	3,488,075	16,981,605	20,469,680
本年处置及核销	(2,904,984)	(13,830,102)	(16,735,086)
2019年12月31日	98,277,377	273,279,933	371,557,310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84,442,633	202,694,470	287,137,103
本年增加	6,670,466	30,357,788	37,028,254
本年处置及核销	(2,897,410)	(13,756,072)	(16,653,482)
2019年12月31日	88,215,689	219,296,186	307,511,875
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	10,061,688	53,983,747	64,045,435
	办公设备及家具	电脑及其他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2018年1月1日	99,286,806	259,759,282	359,046,088
本年转入及增加	2,726,944	23,236,211	25,963,155
本年处置及核销	(4,319,464)	(12,867,063)	(17,186,527)
2018年12月31日	97,694,286	270,128,430	367,822,716
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76,152,215	181,215,202	257,367,417
本年增加	12,510,921	34,118,354	46,629,275
本年处置及核销	(4,220,503)	(12,639,086)	(16,859,589)
2018年12月31日	84,442,633	202,694,470	287,137,103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13,251,653	67,433,960	80,685,613

19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费	其他	合计
2019年1月1日	5,431,390	254,266	5,685,656
本年新增	1,741,099	-	1,741,099
本年转出	(111,527)	-	(111,527)
本年摊销	(3,496,149)	(28,785)	(3,524,934)
2019年12月31日	3,564,813	225,481	3,790,294
2018年1月1日	11,048,629	283,051	11,331,680
本年新增	816,018	-	816,018
本年转出	(568,519)	-	(568,519)
本年摊销	(5,864,738)	(28,785)	(5,893,523)
2018年12月31日	5,431,390	254,266	5,685,656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项采用负债法, 对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异(暂时性差异)按25%计算(2018年12月31日: 25%)。

递延税项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534,141,741	481,168,410
采用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564,769)	不适用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不适用	85,452,909
年初余额	533,576,972	566,621,319
贷记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附注44)	(122,616,178)	(8,348,878)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重估损益(附注45)	(7,038,676)	(27,227,652)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附注45)	(392,564)	4,26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附注45)	(1,804,480)	3,092,692
年末余额	401,725,074	534,141,741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贷款减值准备	207,627,447	830,509,787	373,865,372	1,495,461,489
其他减值准备	50,745,463	202,981,850	56,408,058	225,632,23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	52,946,102	211,784,409	24,108,886	96,435,545
未行权股权激励计划	11,774,562	47,098,246	12,194,867	48,779,474
预提费用	93,918,260	375,673,038	76,402,725	305,610,900
固定资产的资产处置损失	162,930	651,721	256,105	1,024,420
租赁	1,075,822	4,303,302	不适用	不适用
	<u>418,250,586</u>	<u>1,673,002,353</u>	<u>543,236,013</u>	<u>2,172,944,059</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146,864,362	587,457,447	100,511,611	402,046,445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271,386,224	1,085,544,906	442,724,402	1,770,897,614
	<u>418,250,586</u>	<u>1,673,002,353</u>	<u>543,236,013</u>	<u>2,172,944,059</u>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计量	(15,993,059)	(63,972,243)	(8,954,383)	(35,817,537)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532,453)	(2,129,810)	(139,889)	(559,554)
	<u>(16,525,512)</u>	<u>(66,102,053)</u>	<u>(9,094,272)</u>	<u>(36,377,091)</u>
其中: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16,525,512)	(66,102,053)	(9,094,272)	(36,377,091)
	<u>(16,525,512)</u>	<u>(66,102,053)</u>	<u>(9,094,272)</u>	<u>(36,377,091)</u>

(3)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401,725,074</u>	<u>534,141,741</u>

21 其他资产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1,231,828,491	1,414,656,790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51(e)(3)(ii))	39,773,957	38,561,643
应收客户结算款(1)	44,995,686	77,503,525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1,476,780)	(36,620,147)
应收客户结算款净额	13,518,906	40,883,378
预付账款	10,655,013	14,842,301
使用权资产(2)	370,271,423	不适用
其他	358,102,975	142,735,466
	<u>2,024,150,765</u>	<u>1,651,679,578</u>

(1) 应收客户结算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年初余额	36,620,147	84,119,467
减值损失	(1,030,510)	(34,340,501)
本年核销	(4,112,857)	(13,340,631)
汇兑损益	-	181,812
年末余额	<u>31,476,780</u>	<u>36,620,147</u>

(2) 使用权资产

	2019年度
使用权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469,458,537
本期增加	36,726,279
本期减少	-
年末余额	<u>506,184,816</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本期增加	(135,913,393)
本期减少	-
年末余额	<u>(135,913,393)</u>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469,458,537
2019年12月31日	<u>370,271,423</u>
租赁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u>(374,340,721)</u>

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5,863,601,835	1,494,362,911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129,972,647	137,734,490
境外关联方存放款项(附注51(e)(3)(iii))	1,325,950,852	699,365,707
应计利息	36,227,346	14,372,932
	<u>7,355,752,680</u>	<u>2,345,836,040</u>

23 拆入资金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拆入境内银行款项	5,933,448,200	7,486,205,550
拆入境外关联方款项(附注51(e)(3)(iii))	10,999,747,839	12,905,187,182
应计利息	49,633,061	140,369,502
	<u>16,982,829,100</u>	<u>20,531,762,234</u>

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28,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150,993,063	3,624,394,018
应计利息	1,508,602	2,854,997
	<u>2,980,501,665</u>	<u>3,627,249,015</u>

25 吸收存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存款		
活期对公存款	13,037,009,310	15,056,767,822
定期对公存款	28,387,086,358	26,043,300,238
活期个人存款	3,405,875,685	2,528,684,790
定期个人存款	5,604,892,418	5,574,705,415
对公结构性理财产品	11,145,476,482	10,654,972,600
对私结构性理财产品	436,159,835	830,043,548
应计利息	277,673,862	305,051,234
	<u>62,294,173,950</u>	<u>60,993,525,647</u>

26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171,914,388		126,685,49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6,461,586		6,684,944	
	<u>178,375,974</u>		<u>133,370,440</u>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26,685,496	1,024,523,626	(979,294,734)	171,914,388
设定提存计划	6,684,944	149,016,766	(149,240,124)	6,461,586
合计	<u>133,370,440</u>	<u>1,173,540,392</u>	<u>(1,128,534,858)</u>	<u>178,375,974</u>

27 应交税费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交所得税	74,926,481		26,883,397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46,400,310		42,592,566	
应交代扣代缴企业税	9,475,092		8,138,478	
应交个人所得税及其他	28,806,595		37,092,797	
	<u>159,608,478</u>		<u>114,707,238</u>	

28 应付债券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大额可转让存单	1,953,287,500		2,585,845,532	
人民币债券	4,002,146,036		3,989,626,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				
人民币债券	996,574,238		1,001,020,835	
应计利息	65,807,377		65,987,672	
	<u>7,017,815,151</u>		<u>7,642,480,438</u>	

于2015年12月17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二级资本债人民币20亿元, 年利率率为4.3%, 兑付日为2025年12月17日。

于2018年7月18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 年利率为4.55%, 兑付日为2021年7月18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名义本金为19.70亿元的大额可转让存单, 期限为1个月到6个月。

29 预计负债

	2018年 12月31日余额	本年计提 及转回	其他	2019年 12月31日余额
表外项目的预期 信用减值准备	36,912,834	(21,893,853)	-	15,018,981

30 其他负债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预提费用	141,984,980	136,792,811
应付海外关联方(附注51(e)(3)(vi))	67,843,285	893,646,267
应付客户结算款	456,440,832	265,157,809
预收手续费收入	55,229,761	79,000,828
非保本结构性理财产品	3,887,351,160	5,765,336,688
上海清算所盯市保证金	176,172,638	1,448,475,271
租赁负债	374,340,721	不适用
其他	16,916,757	25,710,524
	<u>5,176,280,134</u>	<u>8,614,120,198</u>

31 实收资本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实收资本	<u>8,000,000,000</u>	<u>8,000,000,000</u>

根据原银监会于2016年9月9日签发的银监复[2016]382号文《上海银监局关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 本行获准由星展银行有限公司以现汇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亿元。上述资金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

本行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亿元, 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

32 资本公积

除接受非现金资产捐赠及股权投资准备形成的资本公积外, 资本公积经董事会批准后可用于增加资本。接受非现金资产捐赠及股权投资准备形成的资本公积在相关非现金资产及投资处置后可以转增资本。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原会计制度下确认的资本公积转入	22,571,343	22,571,343
股份支付计划产生的税务影响	7,481,444	4,691,584
	<u>30,052,787</u>	<u>27,262,927</u>

33 盈余公积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储备基金		
年初余额	335,374,312	255,492,371
本年提取	70,330,296	79,881,941
年末余额	405,704,608	335,374,312

根据《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及本行章程的规定, 本行的年度净利润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 先提取储备基金, 再向投资方进行分配。储备基金的提取比例由本行董事会确定, 但不得低于当年税后利润的10%。累计提取金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时, 可以不再提取。经董事会批准, 储备基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

34 一般风险准备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年初余额	1,234,900,000	996,800,000
本年提取	62,700,000	238,100,000
年末余额	1,297,600,000	1,234,900,000

根据财政部于2005年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05]49号), 为了防范经营风险, 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 金融企业应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并作为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根据财政部于2012年4月17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 要求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金融企业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 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 可以分年到位, 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该办法自2012年7月1日起施行, 《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号)同时废止。

于2019年1月30日, 经董事会批准, 本行按照财政部2012年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 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6,270万元。此次提取之后一般风险准备为人民币129,760万元。

35 未分配利润

于2020年3月5日, 经董事会批准, 本行按照财政部2012年4月17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 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5,280万元。

36 利息净收入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42,359,018	2,296,338,241
存放及拆放同业	1,069,509,875	1,305,407,662
存放中央银行	96,555,669	118,636,888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65,284,356	149,523,1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27,331	-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57,323,235	17,126,509
	3,737,759,484	3,887,032,429

36 利息净收入(续)**利息支出:**

同业存放及拆入	(714,690,593)	(873,790,919)
吸收存款	(1,268,236,597)	(1,342,120,583)
发行债券	(225,946,148)	(150,882,7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9,290,824)	(107,461,155)
租赁负债	(10,156,156)	不适用
	<u>(2,288,320,318)</u>	<u>(2,474,255,440)</u>

利息净收入

	<u>1,449,439,166</u>	<u>1,412,776,989</u>
--	----------------------	----------------------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贷款和贸易融资业务手续费	90,681,730	90,805,366
财富管理手续费收入	131,687,175	93,505,707
财资咨询费收入	32,457,528	14,576,005
银团贷款手续费收入	40,207,789	32,969,725
现金管理手续费收入	29,227,505	30,067,208
其他	36,353,543	26,156,952
	<u>360,615,270</u>	<u>288,080,963</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与清算及代理手续费支出	(71,755,239)	(76,314,022)
	<u>(71,755,239)</u>	<u>(76,314,022)</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88,860,031</u>	<u>211,766,941</u>
--	--------------------	--------------------

38 投资收益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5,471,103	838,242,792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3,733,715	15,161,3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1,718	1,456,247
衍生金融工具	102,649,437	181,409,536
	<u>523,185,973</u>	<u>1,036,269,885</u>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未实现净收益	400,954	(507,06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未实现净损失	(46,439,992)	(9,605,144)
非外汇衍生工具的未实现净损益	(76,529,055)	(81,799,304)
	<u>(122,568,093)</u>	<u>(91,911,510)</u>

40 汇兑收益

	2019年度	2018年度
汇兑和外汇衍生业务净收益	<u>568,423,170</u>	<u>237,387,940</u>

该金融包括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 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汇兑损益。

41 其他收益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融人才奖	6,002,000	6,990,000
重点税务企业奖	600,000	800,063
稳岗补贴	1,719,861	-
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补贴	-	200,000
	<u>8,321,861</u>	<u>7,990,063</u>

42 业务及管理费

	2019年度	2018年度
工资及奖金支出	932,591,514	836,080,398
员工福利保险支出	217,400,174	200,728,892
股权激励计划	23,548,704	21,615,267
通信电脑支出	172,527,246	155,230,653
房租水电支出	14,821,998	152,158,698
折旧和摊销	176,466,580	52,522,798
差旅费支出	26,459,971	24,253,193
业务招待费	11,842,809	9,790,752
员工培训费用	3,126,667	3,161,297
其他	156,024,082	169,426,315
	<u>1,734,809,745</u>	<u>1,624,968,263</u>

43 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度	2018年度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5,090)	(541,358)
存放同业款项	(58,039)	(208,127)
拆出资金	5,312,439	(12,649,8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4,951,790	464,206,831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59,367)	133,6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4,133	-
表外项目	(21,893,853)	(284,264,894)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570,256	(17,040)
其他资产	(1,030,510)	(34,340,501)
小计	<u>97,401,759</u>	<u>132,318,690</u>
以前年度核销贷款收回	<u>(19,031,213)</u>	<u>(7,572,245)</u>
合计	<u>78,370,546</u>	<u>124,746,445</u>

43 信用减值损失(续)

所有金融工具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变动的附加信息如下所示:

	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2019年1月1日	547,589,551	413,402,673	253,220,819	1,214,213,043
本年转移:	639,045	(8,452,042)	7,812,997	-
-第1阶段	(3,537,111)	3,389,195	147,916	-
-第2阶段	4,176,156	(11,841,237)	7,665,081	-
-第3阶段	-	-	-	-
投资组合净变动	237,160	(6,644,611)	-	(6,407,451)
- 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1,728,379	13,617,017	-	35,345,396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1,491,219)	(20,261,628)	-	(41,752,847)
参数变化引起的重新计量模型改进	(52,011,963)	99,554,526	-	47,542,563
对利润表影响合计	(234,244,632)	267,566,746	64,079,644	97,401,758
本年核销	-	-	(95,114,322)	(95,114,322)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	63,545	63,545
2019年12月31日	313,344,919	680,969,419	222,249,686	1,216,564,024
	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2018年1月1日	497,489,845	512,276,715	535,770,759	1,545,537,319
本年转移:	(2,597,306)	(1,966,933)	4,564,239	-
- 第1阶段	(3,075,842)	2,679,507	396,335	-
- 第2阶段	478,536	(4,646,440)	4,167,904	-
- 第3阶段	-	-	-	-
投资组合净变动	26,615,343	3,420,390	-	30,035,733
- 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6,737,050	4,361,119	-	41,098,169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10,121,707)	(940,729)	-	(11,062,436)
参数变化引起的重新计量模型改进*	30,570,735	(100,319,777)	176,528,787	106,779,745
对利润表影响合计	(4,489,066)	(7,722)	-	(4,496,788)
对利润表影响合计	50,099,706	(98,874,042)	181,093,026	132,318,690
本年核销	-	-	(483,102,002)	(483,102,002)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	19,459,036	19,459,036
2018年12月31日	547,589,551	413,402,673	253,220,819	1,214,213,043

*2018年, 本行的零售贷款减值准备模型发生改进, 以实际历史损失取代巴塞尔模型, 并根据宏观经济预测调整历史损失来预测损失。除此之外, 没有进行其他重要的模型改进。

43 信用减值损失(续)

所有金融工具预期信用减值准备的附加信息如下所示: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金融工具		
存放央行款项		
第一阶段	11,178,536,654	(1,587,864)
应计利息	2,973,449	-
存放同业		
第一阶段	4,269,425,605	(68,072)
应计利息	9,687,484	-
拆出资金		
第一阶段	29,620,265,720	(17,137,721)
应计利息	359,351,262	-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一阶段	43,622,945,614	(278,137,830)
第二阶段	3,617,262,699	(679,051,530)
第三阶段	318,756,106	(190,772,907)
应计利息	278,731,567	-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2,718,586,064	(748,396)
应计利息	21,085,178	-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8,789,665,161	(2,129,810)
应计利息	191,337,45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第一阶段	807,150,000	(434,133)
应计利息	1,046,068	-
其他资产		
第三阶段	33,427,424	(31,476,780)
金融工具合计	<u>105,840,233,510</u>	<u>(1,201,545,043)</u>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第一阶段	15,106,988,082	(13,101,095)
第二阶段	20,455,331	(1,917,886)
担保及承诺合计	<u>15,127,443,413</u>	<u>(15,018,981)</u>

43 信用减值损失(续)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金融工具		
存放央行款项		
第一阶段	13,418,586,015	(2,312,954)
应计利息	3,816,861	-
存放同业		
第一阶段	6,761,065,098	(126,110)
应计利息	19,424,058	-
拆出资金		
第一阶段	25,496,724,517	(11,825,282)
应计利息	342,357,66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一阶段	41,697,609,727	(508,035,000)
第二阶段	2,776,054,035	(399,312,727)
第三阶段	455,437,057	(216,600,672)
应计利息	245,099,632	-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58,850,000	(1,907,763)
应计利息	135,262	-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6,741,342,194	(559,554)
应计利息	147,341,978	-
其他资产		
第三阶段	43,855,609	(36,620,147)
金融工具合计	<u>98,307,699,703</u>	<u>(1,177,300,209)</u>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第一阶段	15,283,720,816	(22,822,888)
第二阶段	104,503,959	(14,089,946)
担保及承诺合计	<u>15,388,224,775</u>	<u>(36,912,834)</u>

43 信用减值损失(续)

所有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的附加信息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87,864	2,312,954
存放同业款项	68,072	126,110
拆出资金	17,137,721	11,825,2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4,133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47,962,267	1,123,948,399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748,396	1,907,763
其他资产	31,476,780	36,620,147
预计负债	15,018,981	36,912,834
小计	<u>1,214,434,214</u>	<u>1,213,653,48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129,810	559,554
	<u>1,216,564,024</u>	<u>1,214,213,043</u>

44 所得税费用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所得税	59,430,501	246,129,484
递延所得税(附注20)	122,616,178	8,348,878
	<u>182,046,679</u>	<u>254,478,362</u>

实际所得税费用不同于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企业所得税款, 主要调节事项如下:

	2019年度	2018年度
税前利润	885,349,633	1,053,297,768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25%计算所得税(2018: 25%)	221,337,408	263,324,442
免税收入	(45,646,335)	(18,391,885)
不可扣除费用	6,831,163	9,552,406
其他	(475,557)	(6,601)
	<u>182,046,679</u>	<u>254,478,362</u>

45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2019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	28,154,706	(7,038,676)	21,116,030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减值损失	1,570,256	(392,564)	1,177,692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252,672	(1,804,480)	5,448,19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6,977,634	(9,235,720)	27,741,914
	2018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	108,334,017	(27,227,652)	81,106,365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减值损失	(17,040)	4,260	(12,78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845,717)	3,092,692	(9,753,02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5,471,260	(24,130,700)	71,340,560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现金流量套期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18年1月1日	(54,387,359)	576,594	6,389,611	(47,421,154)
2018年增减变动	81,106,365	(12,780)	(9,753,025)	71,340,560
2018年12月31日	26,719,006	563,814	(3,363,414)	23,919,406
2019年增减变动	21,116,030	1,177,692	5,448,192	27,741,914
2019年12月31日	47,835,036	1,741,506	2,084,778	51,661,320

46 现金流量表附注**(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现金(附注9)	33,931,319	33,724,307
可以用于支付的存放央行款项(附注9)	4,994,794,448	6,372,486,845
持有日起3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	3,619,425,603	5,736,147,795
持有日起3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款项	9,207,270,983	8,140,563,2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17,855,422,353</u>	<u>20,282,922,197</u>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税后净利润:		703,302,954	798,819,406
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43	97,401,759	132,318,690
折旧和摊销	42	176,466,580	52,522,798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和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6	(329,334,922)	(166,649,638)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38	(13,733,715)	(15,161,310)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574	326,938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6	225,946,148	150,882,7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9	122,568,093	91,911,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122,616,178	8,348,8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109,125,885	4,816,296,5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666,889,010)	(3,313,644,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47,477,524</u>	<u>2,555,972,195</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7,855,422,353	20,282,922,197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0,282,922,197)</u>	<u>(17,298,069,78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	<u>(2,427,499,844)</u>	<u>2,984,852,416</u>

47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表外信贷资产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开出信用证	3,277,739,447	2,534,986,131
备用信用证	3,858,514,477	5,504,221,048
开出保函	2,244,457,679	1,385,666,535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2,838,532,011	2,419,522,753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751,198,621	3,503,421,149
信用证保兑	157,001,178	40,407,159
	<u>15,127,443,413</u>	<u>15,388,224,775</u>

(2) 经营租赁承诺

未来期间不可撤销最低经营租赁支出金额列示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不适用	124,853,760
1年到2年	不适用	82,316,580
2年到3年	不适用	17,289,479
3年以上	不适用	4,643,642
	<u>不适用</u>	<u>229,103,461</u>

(3) 诉讼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事项 (2018年12月31日：无)。

(4) 资本性承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行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本性承诺 (2018年12月31日：无)。

48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20年3月5日，经董事会批准，本行按照财政部2012年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5,280万元。此次提取之后一般风险准备为人民币145,040万元。

49 分部报告

人民币(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总部	上海	北京	深圳	广州	苏州	重庆	天津	南宁	其他	抵消	总计
利息收入	2,485,605	1,869,685	384,244	236,354	151,199	111,701	60,682	22,368	39,267	168,896	(1,792,242)	3,737,759
利息支出	(1,925,934)	(1,515,170)	(191,605)	(113,354)	(96,419)	(53,155)	(34,953)	(17,860)	(29,324)	(102,788)	1,792,242	(2,288,320)
利息净收入	559,671	354,515	192,639	123,000	54,780	58,546	25,729	4,508	9,943	66,108	-	1,449,439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19,060	183,095	87,106	19,692	11,611	5,964	11,471	1,981	219	20,416	-	360,615
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54,460)	(16,197)	(310)	(662)	(70)	(5)	(1)	(28)	-	(22)	-	(71,755)
手续费和佣金净收入	(35,400)	166,898	86,796	19,030	11,541	5,959	11,470	1,953	219	20,394	-	288,860
其他业务收入	424,678	381,542	72,798	28,932	5,958	19,638	27,940	6,317	(12)	19,143	-	986,934
营业费用	(560,830)	(671,744)	(297,050)	(168,319)	(47,209)	(15,286)	(7,081)	(17,554)	1,490	(53,308)	-	(1,836,891)
营业外净支出/(收入)	(1,191)	(2,829)	91	855	(9)	-	41	-	-	49	-	(2,993)
税前利润/(损失)	386,928	228,382	55,274	3,498	25,061	68,857	58,099	(4,776)	11,640	52,386	-	885,3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净额	-	29,911,586	5,219,879	3,036,462	1,852,013	2,081,948	888,385	291,671	729,019	2,678,771	-	46,689,734
资产总计	58,712,153	62,797,837	11,233,462	10,936,187	3,237,716	3,720,434	1,852,231	1,293,198	1,331,285	3,442,143	(35,620,767)	122,935,879
吸收存款	(1,261,278)	(29,785,798)	(9,415,152)	(9,879,379)	(2,758,165)	(3,274,066)	(1,298,033)	(1,449,859)	(1,155,544)	(2,016,900)	-	(62,294,174)
负债总计	(54,258,755)	(59,533,012)	(9,979,890)	(9,952,518)	(2,796,491)	(3,282,856)	(1,422,999)	(1,474,630)	(1,204,602)	(2,802,552)	35,620,767	(111,087,538)
信用减值损失	10,951	60,781	39,801	23,740	(22,282)	(3,032)	(17,071)	125	(7,610)	(7,032)	-	78,371
折旧及摊销	11,894,089	97,868,893	40,153,291	12,217,052	4,323,358	114,613	3,015	1,410,446	1,050,669	7,431,154	-	176,466,580
资本支出	10,245	11,435	156	36	89	53	36	53	-	108	-	22,211

49 分部报告(续)

人民币(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总部	上海	北京	深圳	广州	苏州	重庆	天津	南宁	其他	抵消	总计
利息收入	370,803	2,856,982	736,135	314,388	164,435	108,751	78,551	51,281	41,358	182,695	(1,018,347)	3,887,032
利息支出	(238,014)	(2,435,238)	(357,381)	(169,621)	(85,642)	(50,357)	(25,891)	(28,269)	(15,692)	(86,497)	1,018,347	(2,474,255)
利息净收入	132,789	421,744	378,754	144,767	78,793	58,394	52,660	23,012	25,666	96,198	-	1,412,777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2,812	149,640	60,809	19,168	10,313	6,034	24,675	3,910	21	10,699	-	288,081
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25,813)	(49,621)	(442)	(253)	(103)	(7)	(1)	(34)	-	(40)	-	(76,314)
手续费和佣金净收入	(23,001)	100,019	60,367	18,915	10,210	6,027	24,674	3,876	21	10,659	-	211,767
其他业务收入	91,269	991,989	82,232	9,909	(17,948)	6,910	11,254	6,316	15	15,258	-	1,197,204
营业费用	(160,409)	(1,091,702)	(282,948)	(125,667)	(77,525)	(15,144)	(20,468)	(5,226)	59,653	(53,254)	-	(1,772,690)
营业外净收入/(支出)	1,610	1,869	474	(76)	237	36	31	-	-	59	-	4,240
税前利润/(损失)	42,258	423,919	238,879	47,848	(6,233)	56,223	68,151	27,978	85,355	68,920	-	1,053,2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净额	333	27,535,966	4,258,047	2,870,369	2,814,623	1,610,970	1,029,367	290,841	761,258	2,878,478	-	44,050,252
资产总计	36,692,655	81,218,220	11,659,487	7,815,191	3,116,609	3,165,565	1,512,339	1,474,913	1,001,329	3,660,559	(24,215,436)	127,101,431
吸收存款	(342,887)	(33,989,351)	(9,447,642)	(6,755,611)	(2,060,097)	(2,694,991)	(1,003,964)	(1,613,521)	(885,123)	(2,200,339)	-	(60,993,526)
负债总计	(32,501,498)	(78,154,746)	(10,462,623)	(6,835,021)	(2,700,445)	(2,796,844)	(1,141,205)	(1,651,925)	(886,333)	(3,073,415)	24,215,436	(115,988,619)
信用减值损失	9,669	154,948	41,716	(8,635)	8,640	(16)	(1,976)	(13,144)	(64,741)	(1,715)	-	124,746
折旧及摊销	728	38,938	6,430	1,578	1,734	234	7	555	508	1,811	-	52,523
资本支出	-	24,605	1,403	177	-	-	-	229	-	364	-	26,778

49 分部报告(续)

地理信息

2019年度及2018年度本行的对外交易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中国大陆。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 本行的全部非流动性资产均位于中国大陆。

50 股份支付

本行提供多种股份支付计划以促进员工与股东为利益共同体的企业文化建设, 使员工有机会分享本行的发展以及增加对于员工的吸引力。本行经DBS中国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核批准, 采用由星展集团制定的股权激励计划如下: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计划(“股份计划”)

-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计划被授予给由星展集团薪酬管理发展委员会认定的本行高管;
- 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成员被授予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 或由星展集团薪酬管理发展委员会酌情决定的等值现金;
- 股权激励计划中的股权主要包含基本激励以及留用奖励(占主体股权的比例为20%或15%), 对于未行权的股权的股利不累计计算在员工名下;
- 对于股份计划的员工, 主体股权的归属在授予日后的两至四年内触发, 如33%的基本激励将会在授予日后的两年内归属, 另外33%的基本激励将会在授予日后的第三年归属, 剩余的34%的基本激励以及留用奖励将会在授予日后的第四年归属;
- 对于有销售激励计划的员工, 主要奖励将在授权后1 - 3年发放, 即33%的奖金将在1年后发放, 另外33%的奖金将在第二年发放, 剩下的34%的奖金将在3年后发放。
- 公司为优秀员工和关键员工提供的股票激励计划, 不额外提供留用奖励。
- 奖励将在雇佣终止后立即失效, 除非健康状况不佳, 受伤, 残疾, 裁员, 退休或死亡。
- 授予日股权的市场价格将被用于估计股权激励计划中股权的公允价值;
- 行权和未行权的股权均可能会回拨/退回。回拨/退回的触发条件在集团年度报告的公司治理部分披露。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

- 员工持股计划于2019年在包括中国在内的整个集团的特定市场中实施, 适用于所有副总裁以下级别且任期不少于3个月的永久雇员;
- 该股权激励计划是基于储蓄的股份所有权计划, 通过从工资或指定的银行账户中扣除每月供款的方式, 使符合条件的员工获取星展银行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
- 员工将其最高10%的月薪(下限为50新元, 上限为1000新元)出资认购该股权激励计划, 集团将在每个计划年度将25%的出资金额用以匹配星展银行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
- 归属日为每个计划年度的最后一个出资月后的第24个月;
- 匹配的股权将在雇佣终止后立即失效, 除非健康状况不佳, 受伤, 残疾, 裁员, 退休或死亡。

50 股份支付(续)

股份数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购买计划	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计划	员工股份购买计划
年初余额	551,786	158,404	-	768,353	189,862	不适用
本年授予	251,066	-	12,762	129,113	48,375	不适用
本年(转出)/转入	(85,127)	1,418	(26)	(131,031)	(1,403)	不适用
本年行权	(199,561)	(56,862)	-	(200,735)	(57,841)	不适用
本年失效	(17,685)	(14,084)	(314)	(13,914)	(20,589)	不适用
年末余额	500,479	88,876	12,422	551,786	158,404	不适用
本年度加权平均股票行权价格	新加坡元 21.42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21.42	新加坡元 26.24	新加坡元 26.46	不适用

51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行关系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新加坡	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	母公司	244.52亿新加坡元	Peter Seah Lim Huat

注册在新加坡的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本行的最终控股公司。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19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244.52亿新加坡元	-	244.52亿新加坡元

(c)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80 亿人民币	100	-	-	80亿人民币	100

(d)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1) 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星展银行(台湾)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星展唯高达香港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星展环亚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星展银行(印度)有限公司	由同一母公司控制

51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d)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续)

(2) 关联自然人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 包括但不限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e) 关联交易

(1) 定价政策

本行关联方交易主要是联行资金拆借和衍生交易。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服务费定价基于实际成本或者实际成本加成, 本行服务费定价主要为实际成本加成7%。

(2) 重大关联交易

(i) 利息收入

	2019年度	2018年度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19,836,248	141,977,462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	37,943
	119,836,248	142,015,405

(ii) 利息支出

	2019年度	2018年度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416,368,752	497,371,374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1,275,365	41,298,896
	457,644,117	538,670,270

(iii) 汇兑和衍生业务收益/(损失)

	2019年度	2018年度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30,499,485	573,250,787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92,374	484,680
	30,591,859	573,735,467

(iv)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19年度	2018年度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903,160,490	(1,392,709,652)
	903,160,490	(1,392,709,652)

(v) 服务费收入

	2019年度	2018年度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21,399,053	21,522,156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649,103	1,450,927
	23,048,156	22,973,083

51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e) 关联交易(续)

(2) 重大关联交易(续)

(vi) 服务费支出

	2019年度	2018年度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97,095,047	89,492,655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686,613	(1,090,408)
	101,781,660	88,402,247

本行服务费支出主要为关联方提供的信息技术支持服务产生。

(3) 关联方余额

(i) 存放及拆放(附注10, 附注11)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4,931,838,686	4,187,767,016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39,237,016	99,137,358
应计利息	268,024	2,760,908
	5,071,343,726	4,289,665,282

(ii) 其他应收款(附注21)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38,697,851	35,547,445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57,664	2,877,281
星展银行(台湾)有限公司	193,232	136,917
星展银行(印度)有限公司	525,210	-
	39,773,957	38,561,643

(iii) 存入及拆入(附注 22, 附注23)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2,301,519,460	13,528,631,755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1,990,807	71,348,142
星展银行(台湾)有限公司	1,012,723	2,909,008
星展银行(印度)有限公司	1,175,609	-
应计利息	52,996,556	137,656,423
	12,378,695,155	13,740,545,328

51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e) 关联交易(续)

(3) 关联方余额(续)

(iv) 吸收存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环亚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5,231,445	8,303,999
	<u>5,231,445</u>	<u>8,303,999</u>

(v) 应付债券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u>960,000,000</u>	<u>960,000,000</u>

(vi) 其他应付款(附注 30)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65,017,214	892,208,243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826,071	1,438,024
	<u>67,843,285</u>	<u>893,646,267</u>

(vii)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2019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09,433,059,348	(742,679,488)
	<u>109,433,059,348</u>	<u>(742,679,488)</u>
	2018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68,816,610,346	(1,612,279,439)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4,337,750	(89,755)
	<u>68,850,948,096</u>	<u>(1,612,369,194)</u>

51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e) 关联交易(续)

(3) 关联方余额(续)

(viii) 备用信用证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3,593,624,536	5,227,181,612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65,099,400	182,283,019
	<u>3,858,723,936</u>	<u>5,409,464,631</u>

(ix) 开出保函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5,445,834	13,435,591
	<u>15,445,834</u>	<u>13,435,591</u>

(x) 开出信用证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08,479,384	192,329,793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	10,175,805
	<u>108,479,384</u>	<u>202,505,598</u>

(f)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如下：

	2019年度	2018年度
工资及其他福利费用	93,017,442	96,819,844
股权激励计划	12,431,046	10,572,351
	<u>105,448,488</u>	<u>107,392,195</u>

52 金融风险管理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董事会统筹管理本行事宜并为首席行政官(CEO)和管理层提供良好的领导指引。经董事会授权, 各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根据其工作规则的清晰定义实施各自的具体职责。

根据本行的风险管理框架, 董事会通过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设定风险偏好, 监督在全行建立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 制定风险限额来指引所承担的风险。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管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声誉风险的识别、监控、管理和报告。为了协助董事管风险管理委员会的风险监督管理, 设立了下列委员会:

1. 风险执行委员会;
2. 中国信用风险委员会;
3. 中国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委员会;
4. 中国操作风险委员会; 和
5. 中国产品监督委员会(CPOC)

作为所有风险事项的统筹管理机构, 由风险执行委员会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

每个下辖委员会都汇报至风险执行委员会, 而这些委员会也作成整体担当讨论和执行本行风险管理的常设机构:

主要职责:

- 评估和批准风险承担活动;
- 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机构, 包括框架、决策标准、授权、人员、政策、标准、流程、信息和系统;
- 批准风险政策;
- 评估和监控具体的信用集中度; 和
- 推荐用于全行压力测试的情景和相关的宏观经济参数预测。

委员会成员由风险管理部以及主要业务部门和支持部门的代表组成。

CPOC成立于2019年, 旨在加强对星展中国的新产品相关风险的监管。委员会在考虑了任何本地特有风险以及业务部门/新产品建议部门和/或其他任何签署部门的要求后, 对业务部门/新产品建议部门提供全面指导和决策新产品提案是否需经新产品批准流程(NPA)。

CRO与业务部门密切合作, 并负责:

- 本行的风险管理, 包括识别、批准、度量、监控、控制和报告风险的系统和流程;
- 就有关所有风险类别的重要事项与业务部门合作;
- 发展风险控制和缓释流程; 和
- 确保本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以及遵守董事会设立的风险偏好。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星展中国面临的最重大的可衡量风险, 信用风险产生于我行各种业务类型的日常经营活动, 包括向个人、企业和机构客户的借贷; 包括借贷风险以及来自外汇交易、衍生品和债券的结算前和结算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方法框架包括以下方面: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a) 信贷政策

本行在考虑本地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 本地化了集团个人及企业核心信用风险政策。核心信用风险政策提供了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和控制措施的原则。该政策辅以其他一系列操作层面的政策、标准以确保在本行范围内执行一致的信用风险识别、评估、承担、衡量、报告和控制在。

操作性政策和标准的建立是为了在集团和本地化的核心信用风险政策范围内执行信贷准则提供更为详尽的细节, 以及反映不同信贷环境和贷款组合情况。

(b) 风险管理方法

信用风险通过对本行客户的全面了解来进行 - 客户开展的业务、于何种经济环境下运营。

(i) 贷款及信用承诺和表外敞口

本行采用集团内部的11级评级系统衡量企业借款人的信用风险。同时,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 用以衡量及管理本行信贷资产的质量。本行的评级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外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 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 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 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 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 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 本息仍然无法收回, 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ii) 交易类产品及债券

因交易类产品和债券而产生的潜在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同贷款敞口一样被统一纳入授信额度进行管理。由交易类产品和债券而产生的潜在发行主体违约风险通常由债券发行人违约限额来衡量。

(iii) 拆出资金

本行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行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iv) 结算前信用风险

交易产品的结算前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对其偿付义务的潜在违约, 通过市价价值和潜在在未来的敞口进行衡量。

本行积极监控和管理对场外交易(OTC)交易对手的风险敞口以便在交易对手违约时保护本行的利益。可能会受到市场风险事件不利影响的交易对手风险敞口被识别、审查以及采取一定的管理行动并上报至相关风险委员会。当对某个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敞口与因与其的交易性质导致的潜在违约可能性有直接正相关关系时会产生错向风险(wrong-wayrisk)。星展集团有相关政策以指导错向风险交易且其风险衡量矩阵考虑了与该等交易有关的更高风险因素。

由衍生产品和债券产生的发行人风险通常用发行人违约限额(jump-to-default)计算来衡量。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b) 风险管理方法(续)

(v) 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

负责任的信贷(responsible financing)涵盖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问题, 是对社会组成部分越来越重要的话题, 也是影响全行投资和贷款决策的话题。我行认识到我行的融资方式对社会具有重大影响, 并且客户未能适当地管理ESG问题会直接影响其运营, 长期经济生存能力以及其经营所在的社区和环境。我行制定了《负责任的信贷标准》(Responsible Financing Standard), 该标准记录了我行进行责任信贷的总体方法以及在批准ESG风险较高的交易时需要进行的额外评估。该标准的要求是最低标准, 它还力求与国际标准和最佳实践保持一致。如果发现了重大的ESG问题, 则在将信贷申请提交给信贷审批机构之前, 必须先向相关行业专家和IBG可持续发展办公室寻求进一步指导。

此外, 我行已于2009年建立了《星展中国绿色信贷指引》, 主要根据监管机构的定义与要求对“两高一剩”及环保黑名单等进行负面清单管理, 以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同时, 我行积极鼓励对绿色行业的信贷投放并制订了相应的信贷投放目标以实现绿色行业的支持。

(c) 流程、系统和报告

本行持续投入系统建设以支持本行对公机构业务和个人业务的风险监控和报告。

对信贷流程全流程的审查和优化通过从前台至后台包括业务部门、操作部门、风险管理部和其他主要相关部门的各项措施实现。对信用风险敞口、信贷组合表现和对信用风险组合有潜在影响的外部环境的日常监控是本行有效信用风险管理的关键。

另外, 包含行业分析、早期预警信号和关键较弱信贷的信用风险报告将提供至不同的信用风险相关委员会, 并形成相关策略和行动计划并进行评估。

信用监控职能亦确保承担的任何信用风险符合集团一致的信贷政策和标准。该等职能部门确保对已批准额度的激活和具有对额度超限以及政策例外的适当审批, 信贷标准被适当执行以及管理层和监管机构设立的条款条件已被监管。

(d) 获取的担保品

在可能的情况下, 本行获取借款人提供的担保品作为第二还款来源保障。担保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可变现债券、房地产、应收账款、存货及机器设备和其他实物和金融类抵押物。本行亦或对借款人的担保资产收取固定或浮动的费用。

本行设立了相关的政策以确定是否为作为信用风险缓释的合格担保品。包括了特定种类的担保品作为合格有效担保品需符合的最低要求。本行通常会定期审阅担保品种类并对担保品定期估值。房地产占据本行担保品的大部分而小部分则为债券和现金。

就衍生品、回购协议(repo)和其它与金融市场交易对手的回购类型的交易, 担保安排通常由市场标准文件覆盖, 例如ISDA协议/NAFMII协议和主回购协议。获取的担保品按照本行与交易对手协商的频率进行定期估值且须符合本行有关合格担保品的内部指引。当交易对手违约时, 信用风险敞口按照净结算方式计算。

获取的担保通常由主要币种货币和高评级政府或准政府债券组成。仅允许在特定情况的国家有例外情况, 例如因其特殊国内资本市场和业务环境, 星展集团可能被要求接受次高评级或流动政府债券和货币。反向回购交易仅针对具有良好信贷条件的大型机构。本行对担保品适用扣减率以确保信用风险被充分缓释。

当客户出现困难时, 本行将审查客户所处的具体情况和环境以协助其重组债务。然而必要时, 也将根据处置和回收流程对持有的担保品进行处置和回收。本行亦有特定的中介机构和律师协助本行更快地处置非流动资产和特定设备。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e) 其他风险缓释因素

本行接受保证作为信用风险缓释, 并设置了用以衡量保证是否可作为有效的信用风险缓释的内部标准。

(f) 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除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权益工具外, 其他所有金融资产均需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此外, 表外金融工具包括财务担保和未使用贷款承诺也存在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 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该方法将金融工具分为三个阶段, 各阶段均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要求相关联, 各项要求反映了所评估的信用风险状况。

- **第1阶段:** 如果在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划分为第1阶段, 预期信用减值损失仅需计算未来12个月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除非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工具将一直处于第1阶段。
- **第2阶段:** 如果在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 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 则该金融资产将从第1阶段进入第2阶段。预期信用减值损失需要计算在金融工具剩余使用寿命内的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信用损失。当不再表现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迹象时, 金融工具将从第2阶段转入第1阶段。

本行通过设置一系列定性和定量因素, 比较报告日的违约风险和初始计量时的违约风险来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非零售贷款组合, 在下列情况下, 金融工具面临的信用风险被视为显著增加:

- 当观察到本行对各债务人自初始确认到报告日的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发生降级时, 观察到的违约概率的变化超过了预设阈值; 或
- 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被列入内部信用的“重点关注账户”的特别关注类别, 以便对信用风险进行更密切的审查。

对于零售风险敞口, 逾期天数是主要影响因素, 还需考虑违约概率标准。无论如何, 除非另有评估, 否则所有逾期30天以上的零售和非零售风险敞口都被认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并且被划分为第2阶段。

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是基于金融工具的预计使用寿命来计算的。对于大多数金融工具, 预计使用寿命与剩余合同期限相同, 即, 本行面临客户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

但是, 一些循环产品的预期剩余使用寿命可能超过合同期限。对于这些产品, 本行会估计行为预期剩余使用寿命。

- **第3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且有证据表明发生违约的金融工具, 例如不良资产, 划分为第3阶段。第三阶段的预期信用损失, 也称为特殊准备, 以整个存续期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如果有合理的理由得出债务人有能力根据调整后的条款偿还未来的本金和利息, 则可以将其从第3阶段升级为第2阶段。若本行经过各种实际努力后, 认为无法合理回收款项, 将其全部或部分核销第3阶段的金融资产。

下文详述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减值要求的应用。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2) 信用风险(续)****(f) 信用减值损失(续)**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信用损失的无偏估计, 它是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 考虑过去的事件、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评估而确定的。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预期信用损失通常是其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的乘积, 该违约风险是使用截至报告日的原始实际利率折现而成。

项目	说明
违约概率	估计给定时间范围内的违约可能性。适用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预期信用损失的违约概率分别是12个月违约概率和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	估计由违约产生的损失。它是基于到期的合同现金流量与本行预期将收到的现金流量(包括从担保物中收回的数额)之间的差额。
违约风险敞口	估计违约时的预期信用风险敞口, 考虑本金和利息的偿还以及未使用贷款承诺的预期提取和已发出担保的潜在支出。

在可行的情况下, 本行利用在巴塞尔 II 内部评级框架下实施的模型/参数, 并进行适当修改以满足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

对于没有适当巴塞尔模型/参数的资产组合, 将使用其他相关历史信息、损失经验或替代参数, 最大限度地使用可靠的、有据可依的可用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时点和前瞻性调整

本行对现有信用评级模型和程序实施特定组合调整, 以满足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

就非零售贷款组合而言, 本行采用信贷周期指数(CCLIs)评估重大行业和地区的预期违约频率。预期违约频率是基于市场的违约风险计量方法, 受股票价格、市场波动和杠杆影响。本行以信贷周期指数为输入值, 将巴塞尔模型/参数下的完整周期的违约概率转换为时点的违约概率, 同时考虑前瞻性因素调整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以历史数据为基础, 并按最新和预期收回经验进行调整。

就零售贷款组合而言, 基于管理层对相关宏观经济变量(如房地产价格指数和失业率)的预测, 按历史损失经验对预期损失率进行调整。

借助专家作出信用判断和后模型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需要借助专家作出信用判断。关键判断包括:

- 风险评级的划分, 以及评估违约敞口是否应列入信用观察列表;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
- 预计损失率的确定;
- 基于新兴风险主题而产生的主题性调整的应用: 于2019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主题性调整考虑了中美贸易紧张局势以及香港的社会政治局势带来的不确定性; 以及
- 作为后模型调整框架(详述如下)的一部分进行调整。

52 金融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f) 信用减值损失(续)

基于监管要求的后模型调整

根据银保监会签发的相关指引, 进一步调整按照该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额。经过该等调整后, 于2019年12月31日, 本行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2.41%, 为不良贷款的360%。

治理框架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遵循如下所述的健全的治理框架。

- 集团预期信用损失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是预期信用损失相关事务的主管委员会, 由高级管理层和整个集团职能部门的代表组成。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方法的重大变更以及主题性调整的应用均需经过审核委员会的监督和批准。
- 审核委员会由集团预期信用损失运营委员会(运营委员会)所支持, 该委员会由跨职能代表和主题专家组成。运营委员会负责在整个集团内实施预期信用损失实施。运营委员会还向审核委员会建议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和主题性调整的更改; 提供对系统设计, 基础架构和开发的监督; 并建立与预期信用损失有关的原则和重要政策。集团信用风险模型委员会负责监督本集团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信用风险模型。
- 主要的海外子公司建立了区域预期信用损失委员会, 以治理和管控特定地点的预期信用损失报告。
-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由风险管理部进行独立验证, 并由内部和外部审计进行独立审查。验证和鉴证过程涵盖了对基本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论的审查, 包括其逻辑和概念上的合理性。

(g)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缓释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4,279,045,017	6,780,363,046
拆出资金	29,962,479,261	25,827,256,89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43,305,682	14,887,478,610
衍生金融资产	8,826,063,195	12,784,311,778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8,981,002,616	6,888,684,1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7,761,935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689,733,719	44,050,252,052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2,738,922,846	157,077,499
其他金融资产	1,655,247,239	1,636,837,277
小计	110,883,561,510	113,012,261,329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2) 信用风险(续)**

(g)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缓释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开出信用证	3,277,739,447	2,534,986,131
备用信用证	3,858,514,477	5,504,221,048
开出保函	2,244,457,679	1,385,666,535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2,838,532,011	2,419,522,753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751,198,621	3,503,421,149
信用证保兑	157,001,178	40,407,159
小计	<u>15,127,443,413</u>	<u>15,388,224,775</u>
总计	<u>126,011,004,923</u>	<u>128,400,486,104</u>

上表为2019年12月31日本行信贷风险敞口, 并未考虑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附加的其他信贷增强措施。对于资产负债表内资产, 上述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报告的账面净值为基础。

如上所示, 资产负债表内最大风险敞口的42%来自于客户的贷款和垫款(2018年12月31日: 39%)。

(h)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

	2019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收同业款项
未逾期未减值	46,596,307,044	29,620,265,720
逾期未减值	643,901,269	-
已减值	318,756,106	-
应计利息	278,731,567	359,351,262
合计	<u>47,837,695,986</u>	<u>29,979,616,982</u>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u>(1,147,962,267)</u>	<u>(17,137,721)</u>
净额	<u>46,689,733,719</u>	<u>29,962,479,261</u>

(i) 未逾期未减值贷款

未逾期未减值贷款的信贷质量可以参考本行贷款五级分类标准划分的情况来评估。

	企业贷款	零售贷款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正常	41,308,292,692	5,133,326,675	46,441,619,367
关注	<u>139,018,775</u>	<u>15,668,902</u>	<u>154,687,677</u>
	<u>41,447,311,467</u>	<u>5,148,995,577</u>	<u>46,596,307,044</u>

(ii) 逾期未减值贷款

在初始发放贷款时, 本行要求由独立资产评估机构对相应的抵质押物进行价值评估。当有迹象表明贷款发生减值时, 本行会审阅抵押物的最新公允价值。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2) 信用风险(续)**

(h)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续)

(ii) 逾期未减值贷款(续)

逾期未减值贷款的逾期天数分析列示如下:

	30天以内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	325,277,513	-	-	-	325,277,513
零售贷款	293,581,033	17,051,494	7,991,229	-	318,623,756
合计	<u>618,858,546</u>	<u>17,051,494</u>	<u>7,991,229</u>	<u>-</u>	<u>643,901,269</u>
2018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	6,712,551	4,293,773	47,111,393	-	58,117,717
零售贷款	370,295,845	52,031,399	10,047,314	-	432,374,558
合计	<u>377,008,396</u>	<u>56,325,172</u>	<u>57,158,707</u>	<u>-</u>	<u>490,492,275</u>

(iii) 减值贷款

本行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 本行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零售贷款的抵押品价值足以涵盖年末的未偿还风险。本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以及为降低其潜在损失而持有的担保品价值列示如下:

	账面总额	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持有抵押品的 公允价值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	187,654,917	163,644,448	24,010,469	22,713,000
零售贷款	131,101,189	27,128,459	103,972,730	391,310,000
合计	<u>318,756,106</u>	<u>190,772,907</u>	<u>127,983,199</u>	<u>414,023,000</u>
2018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	375,790,497	188,119,214	187,671,283	80,957,250
零售贷款	79,646,560	28,481,458	51,165,102	328,400,000
合计	<u>455,437,057</u>	<u>216,600,672</u>	<u>238,836,385</u>	<u>409,357,250</u>

(iv)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 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重组贷款为零, 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重组贷款为零。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2) 信用风险(续)****(i) 证券投资**

下表列示了中央银行认可的评级机构对本行持有证券投资的发行人评级情况:

人民币债券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AAA	1,756,398,158	799,429,549	121,930,000
AA+	20,012,782	-	-
未评级: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598,244,494	5,041,258,123	-
国债	418,904,901	2,948,977,489	2,596,656,064
可转让大额存单	1,629,883,053	-	-
公司债券	20,129,537	-	-
海外债券			
公司债券	407,537,834	-	-
应计利息	92,194,923	191,337,455	21,085,178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	-	(748,396)
	<u>6,943,305,682</u>	<u>8,981,002,616</u>	<u>2,738,922,846</u>
2018年12月31日			
AAA	5,672,826,286	219,276,633	158,850,000
AA+	149,971,730	-	-
未评级: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7,928,610,275	2,966,677,998	-
国债	771,723,285	3,515,487,714	-
地方政府债券	161,899,915	39,899,849	-
应计利息	202,447,119	147,341,978	135,262
减: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	-	(1,907,763)
	<u>14,887,478,610</u>	<u>6,888,684,172</u>	<u>157,077,499</u>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为利率、汇率、股价、信用基差、商品价格以及与这些因素相关的风险因子变化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敞口分为:

- 交易账簿: 源于(1)做市交易; (2)为客户设计产品; (3)捕捉市场机会
- 银行账簿: 源于(1)管理零售银行及商业银行资产负债利率风险所产生的头寸; (2)为获取收益和/或长期资本收益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3)银行结构性外汇风险, 主要源于未转换成人民币的美元资本金。

(a) 市场风险管理

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设定本行的市场风险偏好和市场风险框架。星展(中国)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作为高层评审平台, 审查和指导市场风险承担水平的各个方面, 包括限额管理、推行的政策、程序、方法和系统, 并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由如下模块组成: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整体方法。《市场风险管理标准》和《市场风险管理指南》作为对该政策的补充, 有助于在全行内实施统一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控制、监控和报告流程。另外, 本行还通过这些管理政策, 确定了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总体方法, 标准和控制手段。

《交易账簿政策综述》明确了交易账簿敞口的范畴和标准。

本行采用风险价值(VaR)计量方法来预估因市场波动而引发的潜在损失。这一计量方法是基于过去12个月的历史数据模拟并假设市场价格的历史变化能反映近期的盈亏分布。

本行通过计算1天持有期和近似于97.5%置信区间之外的尾部风险价值来限制和监控市场风险敞口。同时, 亦采用敏感度限额和管理层止损触发额作为风险控制手段, 以辅助尾部风险价值。

星展(中国)进行事后检验以验证风险价值模型的可预测性。事后检验以日终交易账簿市场风险敞口计算出的风险价值与下一个工作日从这些敞口所产生的损益进行对比。事后检验的损益剔除了费用、佣金、当日交易收入、非每日估值调整和时间收入影响。

对于事后检验, 本行采用一天持有期和99%置信水平的风险价值。本行采用标准法计算交易账簿所产生的市场风险监管资本, 因此风险价值模型的事后检验结果对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没有影响。

风险价值模型也存在局限性: 例如, 过去市场风险因子的历史变动可能无法准确预估未来市场的走势, 并且由于不利市场事件所引发的风险可能被低估。

为了监控非预期但有可能发生的极端市场风险事件, 本行定期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进行各类市场风险压力测试, 包括真实历史压力情景和市场风险因子价格的假设变动。

尾部风险价值和净利息收入变动亦是管理银行资产负债市场风险的主要方法。作为例外, 因贷款和各类应收款所产生的信用基差风险已被纳入信用风险管理框架, 所以不在尾部风险价值考量的范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由于资产、负债和资本工具利率敞口状况不匹配而引起的。它包括不同基准利率引起的基差风险、利率重定价风险和收益率曲线风险。行为假设在管理无明确到期日存款的利率风险时才适用。本行每周对银行账簿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3) 市场风险(续)****(a) 市场风险管理(续)**市场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本行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 构建了完备的信息系统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 定期对各项流程进行重审, 并由高级管理层评估其有效性。

独立于前台的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市场风险管理、监控和分析, 并向首席风险官汇报。

(b) 2019年本行市场风险状况交易账簿

下表是本行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的年底、平均、最高和最低的尾部风险价值数值(基于97.5%的置信水平):

下表数值由新加坡元计算并按照2019年末银行总账汇率折算成人民币, 以便报表使用者阅读。

人民币百万	2019年	2019年		
	12月31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合计	11.93	14.57	28.41	7.32
人民币百万	2018年	2018年		
	12月31日	平均	12月31日	平均
合计	18.23	14.06	19.88	8.38

2019年交易账簿主要市场风险来源于人民币利率、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信用基差和美元对人民币外汇期权。

对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交易账簿人民币利率风险敞口, 倘若人民币利率调高100个基点, 交易账簿损益的变动预估是减少人民币1.48亿元。

对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交易账簿外汇风险敞口, 倘若美元即期汇率上涨3%(即期价格的相对变动), 美元期权波动率上升3%(波动率价格的绝对变动), 交易账簿损益的变动预估是增加人民币0.72亿元。

银行账簿

2019年, 银行账簿的主要市场风险来源于人民币和美元的利率风险敞口以及外汇风险敞口。

在不同的利率情景下, 本行对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进行评估, 以确定利率变动对银行未来收益的影响。根据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 倘若收益曲线平行向上或向下移动100个基点, 净利息收入的变动预估分别为增加人民币1.76亿元或减少人民币2.07亿元。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来自存款到期取款, 资金拆借到期还款和对客户贷款承诺的履约行为。本行力求在正常和不利情况下均可确保流动性履约需求。

(a) 流动性风险管理

依据星展(中国)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 向星展(中国)风险执行委员会汇报。

本行资产负债委员会定期审阅银行资产负债结构、存贷款增长情况、批发性借款余额、业务活动变化、市场同业竞争、经济预期、市场变动情况和其他一些会影响流动性的因素, 以及时调整银行资金策略。

银行账簿中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未转换的美元资本所产生的结构性外汇头寸。

本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由如下模块组成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综合管理方法和全方位的战略战术, 包括维持充足的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以应对潜在现金流短缺和保持流动性来源的多样化。

流动性风险抵补能力包括高质量流动资产、货币市场的拆借能力(包括大额可转换存单和金融债的发行额度)以及一系列能提高流动性的管理层行为等。为了应对潜在或实际的危机事件, 本行还拥有流动性应急计划和业务恢复计划, 确保银行维持充足的流动性。

《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作为辅助政策, 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报告和监控流程。整套管理政策为流动性风险管理建立了准则, 确保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一致性。

流动性风险计量方法

管理流动性的主要方法是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先设定的流动性风险容忍度范围内, 定期对正常市场情景和压力情景下的现金流到期错配进行分析, 评估流动性风险敞口抵补能力的充沛程度, 以应对未来现金流缺口。为确保流动性管理符合银行风险偏好, 本行预先设定了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核心参数, 如情景类别、生存周期和高质量流动资产的最低持有量。如果出现流动性风险敞口超出风险抵补能力的情况, 本行将采取弥补措施并报告相关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其进行评估。

本行也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情景包括一般市场和特殊压力情景。压力测试用以评估在负债流出、资产展期增加及流动性资产减少的情况下, 银行流动性状况的脆弱程度。另外, 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中, 本行还针对流动性风险进行了额外的压力测试。

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 如各类相关流动性比率和资产负债分析, 是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的辅助工具。本行定期对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进行监控管理, 以便深入了解流动性状况, 更好地管理流动性。本行的流动性控制措施包括各类集中度指标, 如存款集中度、批发性融资比率和资金互换内部阈值。

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和报告

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信息系统为银行识别、计量和监控流动性风险奠定了基础。

独立于前台的风险管理部专职市场及流动性风险小组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监控和分析, 并向首席风险官汇报。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b) 2019年本行流动性风险状况

本行通过现金流到期错配分析报告积极管理监控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状况。对于无到期日或合同到期日无法真实反映预期现金流的产品, 本行采用客户行为假设分析预测未来现金流状况。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无增长的正常市场情景下, 未来1年内各个期间的净现金流到期错配情况。该报告显示在未来1年内本行净累计现金流到期错配均为正值, 流动性充足。

下表数值由美元计算并按照2019年末银行总账汇率折算成人民币, 以便报表使用者阅读。

人民币 百万	小于7天	1周至1月	1月至3月	3月至6月	6月至1年
2019年12月31日					
净现金流错配(i)	28,150	3,558	(1,573)	637	(4,658)
累计现金流错配	28,150	31,708	30,135	30,772	26,114
2018年12月31日					
净现金流错配(ii)	26,482	3,049	(3,288)	1,966	1,190
累计现金流错配	26,482	29,531	26,243	28,209	29,399

(i) 正数表示为净现金流入, 即流动性充足; 负数表示净现金流出, 即流动性短缺。

(ii) 由于用于计算资产负债产品到期现金流错配的客户行为假设会进行年度更新, 所以2018年和2019年底的到期现金流错配数值无法直接进行比较。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c)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下表按合同约定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应收现金流和非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应付现金流。表内数字均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848,667,405	-	226,590,749	286,005,875	-	7,361,264,029
拆入资金	11,624,672,352	145,662,496	5,253,006,761	-	-	17,023,341,609
吸收存款	39,634,435,676	9,230,269,288	11,793,774,968	1,522,526,447	421,228,715	62,602,235,094
应付债券	500,000,000	600,000,000	3,092,500,000	3,136,500,000	-	7,329,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981,113,878	-	-	-	-	2,981,113,878
其他负债	755,918,477	-	-	3,887,351,160	-	4,643,269,637
金融负债合计	62,344,807,788	9,975,931,784	20,365,872,478	8,832,383,482	421,228,715	101,940,224,247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215,441,422	-	-	-	-	11,215,441,422
存放同业款项	2,840,211,349	792,286,806	658,378,611	-	-	4,290,876,766
拆出资金	10,649,171,648	2,762,062,718	16,927,088,241	32,276,859	-	30,370,599,466
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194,493	54,873,906	1,764,265,303	5,117,379,638	784,224,300	7,847,937,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42,395,475	10,578,434,171	14,075,868,626	19,416,440,690	6,414,601,935	55,027,740,897
金融投资：其他股权投资	50,860,000	89,260,000	305,669,400	8,851,991,400	279,914,000	9,577,694,800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6,881,108	48,130,688	134,878,708	426,804,000	2,653,969,000	3,280,663,5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9,413,563	511,782,304	-	-	-	811,195,867
其他资产	1,231,828,491	-	397,731,394	13,518,906	-	1,643,078,791
金融资产合计	30,973,397,549	14,836,830,593	34,263,880,283	33,858,411,493	10,132,709,235	124,065,229,153
流动性净额	(31,371,410,239)	4,860,898,809	13,898,007,805	25,026,028,011	9,711,480,520	22,125,004,906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c)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续)

下表按合同约定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应收现金流和非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应付现金流。表内数字均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95,840,304	-	-	51,659,204	-	-	2,347,499,508
拆入资金	10,344,206,578	2,093,879,463	2,093,879,463	8,302,460,958	-	-	20,740,546,999
吸收存款	39,472,951,418	8,944,520,688	8,944,520,688	10,962,897,071	1,813,675,616	39,810,592	61,233,855,385
应付债券	1,3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622,500,000	5,274,812,743	-	8,097,312,7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628,870,318	-	-	-	-	-	3,628,870,318
其他负债	2,686,280,175	-	-	-	5,765,336,688	-	8,451,616,863
金融负债合计	59,778,148,793	11,888,400,151	11,888,400,151	19,939,517,233	12,853,825,047	39,810,592	104,499,701,816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456,127,182	-	-	-	-	-	13,456,127,182
存放同业款项	3,164,543,207	1,109,937,500	1,109,937,500	2,551,651,847	-	-	6,826,132,554
拆出资金	9,024,753,575	3,454,443,864	3,454,443,864	10,378,155,049	3,027,636,083	-	25,884,988,57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1,440,836	1,491,253,195	1,491,253,195	5,531,193,064	7,631,717,767	570,844,600	15,586,449,4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27,419,897	9,900,150,204	9,900,150,204	11,558,447,648	17,096,662,370	7,956,492,183	52,139,172,302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98,641,000	9,812,000	9,812,000	1,438,134,220	5,081,782,800	870,980,000	7,499,350,020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698,853	1,330,075	1,330,075	6,166,967	160,888,430	-	169,084,325
其他资产	1,414,656,790	-	-	181,297,109	40,883,378	-	1,636,837,277
金融资产合计	33,148,281,340	15,966,926,838	15,966,926,838	31,645,045,904	33,039,570,828	9,398,316,783	123,198,141,693
流动性净额	(26,629,867,453)	4,078,526,687	4,078,526,687	11,705,528,671	20,185,745,781	9,358,506,191	18,698,439,877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d)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分析

(1)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年末持有的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合约等利率衍生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行年末持有的以净额交割的利率类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规定的到期分布情况。表内数字均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利率类衍生产品	(23,709,643)	(48,249,192)	(23,540,011)	(21,867,363)	(2,381,116)	(119,747,325)
2018年12月31日						
利率类衍生产品	(22,407,893)	40,440,852	(30,750,525)	(36,281,868)	4,727,382	(44,272,052)

52 金融风险管理的(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d)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分析(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年末持有的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外汇衍生工具: 远期外汇, 外汇货币掉期, 交叉货币互换

下表列示了本行年末持有的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规定的到期分布情况。表内数字均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外汇衍生工具						
- 流出	110,768,815,848	193,938,473,990	229,749,012,402	25,952,222,035	2,990,955,569	563,399,479,844
- 流入	110,968,420,424	193,907,573,608	229,670,409,003	25,879,026,907	2,990,955,569	563,416,385,511
2018年12月31日						
外汇衍生工具						
- 流出	125,965,511,393	122,816,221,035	253,215,171,548	15,184,741,067	-	517,181,645,043
- 流入	125,974,516,863	123,182,272,096	253,823,053,965	15,170,878,675	-	518,150,721,599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e) 表外项目现金流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开出信用证	3,223,656,187	54,083,260	-	3,277,739,447
开出保函	1,336,352,945	321,665,530	586,439,204	2,244,457,679
不可撤销授信承诺	681,946,399	2,156,585,612	-	2,838,532,011
银行承兑汇票	2,751,198,621	-	-	2,751,198,621
备用信用证	1,387,558,928	2,470,955,549	-	3,858,514,477
信用证保兑	157,001,178	-	-	157,001,178
合计	9,537,714,258	5,003,289,951	586,439,204	15,127,443,413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开出信用证	2,534,986,131	-	-	2,534,986,131
开出保函	672,983,911	173,067,280	539,615,343	1,385,666,534
不可撤销授信承诺	-	2,419,628,773	-	2,419,628,773
银行承兑汇票	3,503,421,149	-	-	3,503,421,149
备用信用证	3,126,221,866	2,377,999,183	-	5,504,221,049
信用证保兑	40,407,159	-	-	40,407,159
经营租赁承诺	124,853,760	104,249,701	-	229,103,461
合计	10,002,873,976	5,074,944,937	539,615,343	15,617,434,256

(5) 公允价值层次

本行以估值技术的输入值是可观察或不可观察为基础来确定估值技术的层次。可观察输入值反映了从独立来源获得的市场数据; 不可观察输入值反映了本行的市场假设。这两种输入值产生了以下公允价值层次:

- 第一层次 -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
- 第二层次 - 直接(价格)或间接(从价格推导)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银行间市场交易的人民币债券。类似LIBOR收益率曲线或对手方信用风险的输入值参数的来源是Bloomberg和中国债券信息网。
- 第三层次 -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结构性金融工具。

这种层次要求当数据可获得时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当数据可获得时本行考虑相关及可观察的市场价格进行估值。

52 金融风险(续)**(5) 公允价值层次(续)**

(a)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923,292,900	20,012,782	6,943,305,682
- 衍生金融资产	-	8,826,063,195	-	8,826,063,195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	8,981,002,616	-	8,981,002,616
资产合计	-	24,730,358,711	20,012,782	24,750,371,4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8,927,182,171)	-	(8,927,182,17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2,150,993,063)	-	(2,150,993,063)
负债合计	-	(11,078,175,234)	-	(11,078,175,234)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715,160,166	172,318,444	14,887,478,610
- 衍生金融资产	-	12,776,940,636	7,371,142	12,784,311,778
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	6,888,684,172	-	6,888,684,172
资产合计	-	34,380,784,974	179,689,586	34,560,474,5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11,946,258,518)	(2,396,182)	(11,948,654,7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3,627,249,015)	-	(3,627,249,015)
负债合计	-	(15,573,507,533)	(2,396,182)	(15,575,903,715)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公允价值层次(续)

(b) 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变动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7,371,142	172,318,444	(2,396,182)	177,293,404
公允价值变动	-	(69,405,662)	-	(69,405,662)
转换	-	-	-	-
买入	-	-	-	-
卖出	(7,371,142)	(82,900,000)	2,396,182	(87,874,960)
2019年12月31日	-	20,012,782	-	20,012,782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	-	-	-
转换	-	-	-	-
买入	7,371,142	172,318,444	(2,396,182)	177,293,404
卖出	-	-	-	-
2018年12月31日	7,371,142	172,318,444	(2,396,182)	177,293,404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级)估值技术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公司债券。

不可观察输入值之间的相互关系有限, 原因是由于单个不可观察输入值金融工具通常被归类为第三级。公司债券的主要估值技术是现金流量折现, 而公司债券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是信用利差。

在评估不可观察输入值是否对估值具有重大意义时, 本行根据适用于公允价值调整的方法进行了敏感性分析。这些调整反映了本行估计能够适当反映所用输入值的不确定性的价值, 以恰当反映所用输入值的不确定性(例如, 基于对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压力测试方法)。所使用的方法可以是统计方法, 也可以基于其他相关认可的技术。

因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能的合理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被评估为不重大。

(c)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信息和与各种金融工具有关的信息而作出的。各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计基于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设:

现金、存放和拆放同业款项、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同业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应收利息、应付利息、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

由于以上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或者一年以内进行不止一次的重定价, 其账面价值接近于其公允价值, 属于第二层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 金融风险(续)**(5) 公允价值层次(续)****(c)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续)**

人民币贷款随市场利率变动, 亦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调整影响。2019年8月20日, 按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新机制形成的首个报价正式推出, 新发放贷款主要参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进行定价。而外币贷款大部分为浮动利率,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近似。

客户存款

支票账户、储蓄账户和短期资金市场存款的公允价值为即期需支付给客户的应付金额。由于大部分固定利率客户存款的到期日在一年以内,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近似。

本行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2019年度, 归类为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未发生重大的转入或转出。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6) 资本管理

本行的资本管理目标为: 确保本行在符合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保持适应业务状况、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的稳健资本水平, 同时优化股东回报, 满足各利益相关者(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投资者和评级机构)的预期。董事会根据上述资本管理目标确定目标资本水平。在考虑我们的战略计划和风险偏好的同时, 追求这一目标, 同时为股东带来回报, 并确保有足够的资本资源用于业务增长和不利情况。

下表提供了监管资本分析和银行比率。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4%	12.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4%	12.5%
资本充足率	15.4%	15.5%
核心一级资本	11,848,341,113	11,088,892,67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	-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848,341,113	11,088,892,678
其他一级资本	-	-
一级资本净额	11,848,341,113	11,088,892,678
二级资本净额	2,829,206,300	2,668,511,500
资本净额	14,677,547,413	13,757,404,178
风险加权资产	95,409,466,200	88,891,332,500

2018年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2018年人民币国际化最佳外资银行
2019年中国最佳营运资金管理奖
《环球金融》杂志

2019金理财‘年度创新理财产品卓越奖’
《上海证券报》

2015-2016年中国最佳财富管理银行
《财资》

2019年度亚洲卓越风险管理银行
《21世纪经济报道》

粤港澳大湾区百强企业传承大奖
《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协会》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展银行大厦18楼
邮编:200120
电话:86 21 3896 8888
传真:86 21 3896 8989
网址:www.dbs.com.cn



关注“星展银行”公众号
发现更多精彩